塔城地区公安局交警支队监管指挥中心改扩建项目（施工）（二次）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编号：GJGC2022-GC002（2）

采 购 人：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公安局

采购代理机构：国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6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_Toc17100)

[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2](#_Toc15116)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12](#_Toc7668)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 14](#_Toc7668)

[建设清单 14](#_Toc7668)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3](#_Toc4850)6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41](#_Toc6339)

[第六章 评标标准 4](#_Toc8482)7

[附表1：资格审查 5](#_Toc20175)0

[附表2：初步评审-符合性审查表](#_Toc21521) 51

[附表3：详细评审表 5](#_Toc25437)2

[（1）商务技术部分评审（80分） 5](#_Toc14960)3

[（2）经济部分20分](#_Toc16321) [5](#_Toc16521)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国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公安局的委托，对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公安局交警支队监管指挥中心改扩建项目（施工）（二次）进行公开招标。该项目资金已落实到位，具备招标条件，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 项目名称：塔城地区公安局交警支队监管指挥中心改扩建项目（施工）（二次）
2. 项目编号：GJGC2022-GC002（2）

三、工程概况：按照监管指挥中心的基础建设要求，对交警支队五楼会议室进行改造；更换部分后台相关应用服务器及核心交换服务器等设备，通过国标级联对接地区联网共享平台，接入路面监控和道路交通信号控制系统；车辆数据推送；综合监管网络改造。具体建设内容如下：

1、监管指挥中心：LED大屏，音频系统，视频会议系统，监管办公电脑，会议桌椅，接地防雷系统等。

2、监管指挥中心装修：以甲方最终确认的效果图为准。

3、车辆大数据推送软件。

4、综合监管网络升级改造。

四、采购预算：541.6683万元（伍佰肆拾壹万陆仟陆佰捌拾叁元）

五、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规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营业执照范围内且具有相应的经营范围；

1、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资质证书，具备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或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2、投标人须提供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的本单位信用记录的网页，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后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生产型企业生产场地为同一地址的，销售型企业之间股东有关联的，一律视为有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投标单位之间有上述关系的，应主动声明，否则将给予列入不良记录名单；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七、获取招标文件方式：现场获取或邮箱获取

1、请于2022年6月27日至2022年7月2日每个工作日上午10:30-13:00分，下午16：30-19：00分（北京时间），携带营业执照副本原件、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或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原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及“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网页截图,以上证件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两份，到国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址:塔城市文化路文化广场南侧综合楼4号）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资料不全者不予报名。招标文件售价400.0元/套，售后不退。

2、若不能到现场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可将证件资料原件并加盖公章的扫描件以PDF文档形式发送至1974517763@qq.com邮箱。

八、发布公告媒介：

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在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九、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地点：

1、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22年7月18日10:30**；

2、开标地址：国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新市区高新街217号盈科广场A座2710室**）

3、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十、联系方式：

招标人：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公安局

联系人：徐建新  联系电话：13070310027

招标代理机构：国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马雪儿   联系电话：13070310202

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项号 | 内容规定 |
| 1 | 项目名称：塔城地区公安局交警支队监管指挥中心改扩建项目（施工）（二次）  招标文件编号：GJGC2022-GC002 |
| 2 | 招标人：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公安局  地 址：新疆塔城地区塔城市六合广场  联系人：徐建新 联系电话：13070310027 |
| 3 | 采购代理机构：国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塔城市文化路文化广场南侧综合楼4号  邮政编码：834700 联系人：马雪儿 联系电话：13070310202 |
| 4 | 投标文件有效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90天（日历日） |
| 5 | 投标文件的份数及投标报价一览表：一式5份，其中正本1份，副本4份，电子版1份（pdf格式，须单独密封提交）。投标报价一览表1份（另行制作一份，单独密封提交） |
| 6 | 招标人不统一组织各投标单位进行实地考察，投标单位应自行对需要实施的项目基本情况进行了解。如有疑问，于2022年7月18日10:30前以书面形式（必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送达或传真至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将电子版发送至1974517763@qq.com）。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发至领取招标采购文件的各位投标单位。 |
| 7 |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2年7月18日10:30时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乌鲁木齐新市区高新街217号盈科广场A座2710室** |
| 8 | 开标时间：2022年7月18日10:30时  开标地点：**乌鲁木齐新市区高新街217号盈科广场A座2710室** |
| 9 | 采购预算：￥541.6683万元 大写：（伍佰肆拾壹万陆仟陆佰捌拾叁元）  整（各招标人投标总报价不得超过此预算，否则投标无效） |
| 10 | 质量标准:合格(详见第三章项目采购需求) |
| 11 | 交货完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月（具体按甲方约定要求）；系统售后维护服务：自验收合格之日起3年 |
| 12 | 评标方法：综合评估法 |
| 13 | 开标现场需查验：（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或法人证明书及法人身份证；（2）相应经营范围工商营业执照证原件或公证件；（3）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或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原件或公证件；（4）招标代理机构开具的投标保证金收据原件。 |
| 14 | 投标保证金金额：壹拾万元整（¥100000元）  招标保证金缴纳账号：  账户名：国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开户账号：3002029109100116820  行 号：102881002910  投标保证金缴纳形式：应在投标截止日前从投标人所在地企业基本账户以电汇或银行转账的方式，汇到指定的账户。汇款单上需注明投标单位名称、项目名称。  投标保证金咨询电话：13070310202  递交投标保证金截止时间：投标时间及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缴纳完毕（以实际到账为准）。若投标单位未按照上述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文件将被拒绝评审。  投标保证金退还（不计息）：除投标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退还投标保证金时，未中标人请携带开户银行许可证复印件及投标保证金收据原件办理；中标人请携带开户银行许可证复印件、投标保证金收据原件、与甲方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复印件办理，资料不齐全不予办理。 |
| **15** | 履约保证金：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现金或电汇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中标金额的10% |

A招标说明

1、适用范围及招标依据

1.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公安局交警支队监管指挥中心改扩建项目（施工）（二次）。

1.2招标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

2、定义

2.1 “招标人”系指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公安局，在签订和执行合同阶段称“买方”。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国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投标单位”系指具备资格并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法人，投标单位若中标，在签订和执行合同阶段称“卖方”。

2.4 “招标文件”系指由招标人向投标单位发出的本采购项目的全部文件（包括修改文件、补充文件、答疑纪要、各种通知和附件等）。

2.5 “投标文件”系指投标单位根据招标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2.6 “合同货物”系指按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本招标文件规定，中标投标单位须向招标人提供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公安局基层单位人脸识别门禁系统采购项目采购清单所有货物。

2.7 “服务”系指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本招标文件规定，中标投标单位为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公安局基层单位人脸识别门禁系统采购项目交付使用的所有责任和义务。

2.8凡提及的“天、日期、星期、月份和年份”系指公历日历的日历天、日期、星期、月份和年份。

3、采购范围及质量标准

3.1采购范围：按照监管指挥中心的基础建设要求，对交警支队五楼会议室进行改造；更换部分后台相关应用服务器及核心交换服务器等设备，通过国标级联对接地区联网共享平台，接入路面监控和道路交通信号控制系统；车辆数据推送；综合监管网络改造。具体建设内容如下：

3.1.1监管指挥中心：LED大屏，音频系统，视频会议系统，监管办公电脑，会议桌椅，接地防雷系统等。

3.1.2监管指挥中心装修：以甲方最终确认的效果图为准。

3.1.3车辆大数据推送软件。

3.1.4综合监管网络升级改造。

3.2质量标准：合格（按照第三章项目采购需求的要求）。

4、合格投标单位资格要求: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中的投标单位资格要求。

5、实地考察和费用

5.1实地考察

招标人不组织统一实地考察。投标单位须自行对采购项目的现场及采购项目所涉及的国家、自治区、塔城地区、相关部门等与此相关政策进行充分的调查、研究，参观并考察项目情况及其周围环境（包括当地气候条件及自然环境等）以取得所有与准备招标和实施招标有关的必要资料及信息。实地考察所发生任何费用均由投标单位自理。

5.2参与招标费用

5.2.1投标单位应承担所有与招标准备和招标有关的全部费用，不论招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投标单位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5.2.2投标单位在招标准备、实地考察和招标的全过程中，如果发生人身伤亡、财物或其它任何损失，不论何种原因所造成，均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6、法律适用。本次招标活动及由本次招标产生的合同受中国法律制约和保护。

7、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7.1投标单位若中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是招标人与中标投标单位签订合同的依据且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B 招标文件

8、招标文件的组成

8.1 本招标文件是对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公安局交警支队监管指挥中心改扩建项目（施工）（二次）招标程序、合同条款进行说明。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第四章 合同条款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六章 投标单位投标文件评审内容

8.2 招标文件以中文编印，以中文文本为准。

8.3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采购项目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单位被视为熟悉上述条件或若中标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8.4招标人向投标单位提供的有关数据和资料，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投标单位利用的资料，投标单位对此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自行负责。

9、招标文件的澄清

9.1 投标单位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于开标截止日前15日内以书面形式（必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送达或传真至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将疑问的电子版发送至1974517763@qq.com）。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发至领取招标采购文件的各位投标单位。

9.2 如果上述答复涉及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补充，则它将被视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凡原先所发招标文件中的内容与答复中的内容不一致之处，以最后书面答复为准。任何电话或口头咨询和答复的意思解释均不具有法律约束力。

10、招标文件的修改和补充

10.1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10个工作日内的任何时候，招标人可主动地或依据投标单位要求澄清的疑问而修改、补充招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修改和补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发至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每位投标单位，投标单位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电报或传真的形式予以确认，修改和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单位具有约束力。

10.2为使投标单位在准备招标时有适当的时间考虑招标文件的修改，采购方有权决定推迟招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投标单位。

10.3投标单位在每次收到采购代理机构发至的书面文件后，应在收到后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予以确认。

C 投标文件的编写

11、投标文件的编写

11.1投标单位必须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章、节、条款、格式等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文件及相关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投标单位应仔细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合同条款后编制投标文件。

12、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2.1 投标文件及投标单位和招标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招标的所有文件和来往函件，应以中文书写。投标单位可以提交用其他语言（原文）打印的资料，但必须翻译成中文，当原文和译文（中文）之间存有差异和/或矛盾时，以中文为准。

12.2 除在招标文件的项目采购需求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它计量单位）。如投标单位采用其它计量单位，需事先得到招标人的同意。

13、知识产权

13.1投标单位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单位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3.2 招标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3.3投标单位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单位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招标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13.4 投标单位如采用其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其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4、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各投标单位应对照“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及“第六章投标单位投标文件初步评审内容”提供相关的证明资料：

1、商务经济文件（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投标函

（3）投标报价一览表

（4）分项明细报价表

（5）备品、备件清单

（6）商务条款偏离表

（7）售后服务方案

（8）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班子成员

（9）资格文件

2、技术文件（1）技术参数、功能偏离表

（2）技术方案

（3）供货计划

（4）施工方案

（5）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内容

特别说明：

1、上述各种证件、证书复印件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如未按要求加盖投标单位公章者，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无效。

2、投标单位应如实提供资料，并保证真实可靠，不得弄虚作假。如投标单位隐瞒事实真相、弄虚作假，一经查实，取消该投标单位的招标资格，若中标的，取消其中标资格。

3、上述证明材料若未提供特定格式，投标单位可自行拟定。

15、投标文件格式

15.1投标单位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及投标报价说明完整地填写所提供的合同货物、服务以及数量、单价和总价等内容。

16、投标报价

16.1投标单位应在分项明细报价表上标明本次采购拟提供货物的单价和总价。如单价和总价不符，以单价累计为准。小写和大写不符，以大写为准。投标单位如果不同意上述修改原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单位应在投标文件响应性明细报价表标明所有报价均以到达现场（招标文件规定的地点）并安装合格的全部费用，必须包括招标文件中所需设备报价（含税金）、运输费、保险费用、安装调试费、备件、培训等费用。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6.2投标单位如果免费提供某项产品、部件或服务，除在价格栏中填写“0”外，还必须在备注栏中声明免费或赠送

16.3投标报价时应注意下列几点：

（1）本项目如非因重大需求变化导致成本增加，不得追加费用，投标单位应该考虑但没有考虑到的任何费用将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2）招标文件中特别要求的备品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的费用；

（3）招标文件中特别要求的安装、调试、培训、运输、保险及其它附带服务的全部费用；

（4）投标单位提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制造的货物，其货物的投标价即货到交货地点的交货价格，包括制造、组装该货物所使用的零部件及原材料已付的全部关税、销售税和其他税。

16.4投标单位应对投标货物提供完整的详细的书面说明。报价货物所有商务指标必须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不能负偏离），否则将视为无效报价。

16.5 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该报价为无效报价，不进入商务评比。

16.6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单位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单位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单位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视为无效标处理。

17、投标报价货币

投标报价一览表和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RMB）填报。

18、投标单位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单位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招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

19、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19.1货物从招标人开始使用至“投标单位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供货来源及现行价格。

19.2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于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单位必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

19.3投标单位须提交证明拟供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资料，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9.4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并提供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

19.5没有按要求提供资料或提供资料不完全的，将被视为对招标文件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19.6投标单位提供的产品必须是正规厂家生产的高质量产品，不能提供劣质三无产品（无厂址,无商标,无合格证）。

20、投标文件有效期

20.1投标文件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90天（日历日）。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有效期比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而予以拒绝。

20.2 特殊情况下，在原有效期届满之前，招标人可征得投标单位的同意延长其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投标单位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文件失效。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单位，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21、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21.1投标单位应提交本须知第5条规定的书面投标文件一式伍份，其中一份正本和肆份副本，以PDF格式的电子版1份（须单独密封提交），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上应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如正、副本之间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21.2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打印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应加盖投标单位的公章。

21.3 除投标单位对错误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中不许有增删、涂改或改写。若确有修改必须由签署投标文件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1.4投标文件副本的上述签名及盖章之处既可由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也可通过复印正本将上述签名及盖章复制到副本上。

21.5 招标人概不接受电报、电传、电话、邮寄以及电子邮件等方式的招标。

D 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和撤回

22、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2.1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单位应将报价一览表单独密封一份，并在信封上标明“报价一览表”字样。

22.2 投标单位应将电子文档单独密封。

22.3所有密封文件均应：清楚注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指明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和“在\*\*年\*\*月\*\*日\*\*时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投标单位名称和地址。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2.4 如果未按本须知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其投标将会被拒绝。

22.5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被视为无效：

（1）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2）由于包装不妥，在送交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投标文件；

（3）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

（4）投标文件应盖而未盖公章或非本公司公章的、不按正确位置盖章的；未装订、

（5）未密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资格声明函等填写不完整或有涂改未加盖公章的；

（6）无“报价一览表”的投标文件；

（7）“报价一览表”没有加盖公章和授权委托人签字的；

（8）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

（9）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投标文件；

（10）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予以密封、装订的。

23、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3.1 所有投标文件都必须按招标人在投标单位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前送达。

23.2出现因招标文件的修改而推迟投标截止时间的情况时，投标单位则须按采购方的书面修改通知重新规定的招标时间递交。

24、迟交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25、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5.1投标单位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在规定的招标截止时间之前，对其投标文件以书面通知的形式进行修改或撤销。该通知须有投标代理人的签字，并得到采购方的确认。

25.2投标单位对投标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消通知应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密封、标注和递交，并注明“修改投标文件”或“撤消投标”字样，修改或撤消的内容须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和组成部分。

25.3对投标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应于投标截止日前送达采购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25.4投标单位不得在开标后至投标有期满前撤销投标文件，否则采购方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E 招标、评审、确定中标投标单位

26、招标会议

26.1本次招标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邀请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参加开标会。

26.2开标时将检查所有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并在确认无误后拆封投标文件进行唱标。如投标文件中投标响应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提交的投标响应报价表为准，并对唱标内容作以记录。

26.3开标和唱标的顺序，按照递交投标文件的逆顺序依次进行。

26.4投标时间截止后，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单位不足三家时，按照招标相关法规处理。

27、招标依据

27.1招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包括采购方的招标文件和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

招标文件的因素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对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2）对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中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的确定；

（3）对产品质量的评估确定；

（4）对投标单位投标报价的确定；

（5）对投标单位售后服务机构设置和能力的确定；

（6）对投标单位投标文件技术规格偏差的确定；

（7）对投标单位递交文件商务偏差的调整确定；

（8）对投标单位的技术、商务澄清内容答复的确定；

（9）对投标单位近三年销售业绩评估确定。

28评标

28.1评标小组

28.1.1招标会议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的规定，依法组建本次采购的评标小组，负责本次招标的评标活动。

28.1.2评标委员会成员在开标前确定。评标小组成员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保密。评标小组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招标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人员组成，成员为五人以上的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成员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8.1.3评标小组由有关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5名组成，其中：4名经济、技术专家在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招标人委派代表1人参加，评标采用回避制度。评委会设主任委员1名，从5名专家中以各专家匿名推荐的方式产生。

28.1.4按前款规定，评标小组的成员，由国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在相关部门的监督下从专家库中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8.1.5评标小组成员遵循法定的回避规定。

29、评标标准

29.1.评标的准备与初步评标

29.1.1评委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至少应了解和熟悉以下内容：

29.1.2采购的目标；

29.1.3项目的范围和性质；

29.1.3.1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主要技术要求、标准和商务条款；

29.1.3.2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评标方法和在评标过程中考虑的相关因素。

29.1.3.3招标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机构应当向评委提供评标所需的重要信息和数据。

29.1.3.4评委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招标文件进行系统地评标和比较。

29.1.3.5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29.1.3.6评委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单位对招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招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9.1.3.7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小组发现投标单位以他人的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该投标单位的投标应作废标处理。

29.1.3.8在评标过程中，评委发现投标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由评标小组认定该投标单位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其投标应作废标处理。

29.1.3.9投标单位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的，或者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小组可以否决其投标。

29.1.3.10评委应当审查每一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未能在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作废标处理。

29.1.3.11投标单位不得误导、干扰采购方的评标活动，否则将废除其投标。

29.2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单位不足三家时，按照相关法规重新招标。

29.3 对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29.3.1开标后，采购方将组织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是否出现任何计算性错误，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格式要求。

29.3.2采购方将确定每一投标单位是否对投标文件的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买方的权力和投标单位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单位的公平竞争地位。

29.3.3采购方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29.3.4采购方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投标单位不能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9.4 投标文件的澄清

29.4.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议和比较，采购方有权向投标单位质疑，要求投标单位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单位有责任按照采购方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

29.4.2 所有澄清的答复必须是书面形式。

29.4.3 投标单位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30、初步评审 由评标小组成员对参加招投标企业的投标文件进行初步审查。

31、澄清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可要求投标单位对招标文件的商务、报价和技术等方面的任何不明确的内容做进一步澄清或对存在的细微偏差予以补正。但不得寻求、提出、允许或接受对投标价格及实质性内容进行更改。在澄清过程中不得向投标单位提出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评标委员会对所有需要澄清或补正的问题，应以书面形式向投标单位进行澄清或补正。澄清或补正结果汇总纳入评标报告。

32、评审结果的汇总 将每位评委的评分进行统计汇总，计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评委的汇总评分后的算术平均值，确定为该投标单位的最终得分。在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时，若有相同的最终评分，则依次按投标报价进行比较，低者顺序居前。

通过全体评委汇签的方式确定评审结果。根据评标委员会的推荐，投标单位得分排列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

33、确定中标投标单位的方式

33.1投标文件能够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且综合评分最高的确定为中标单位。招标人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文件或收到的所有投标文件。

33.2招标人根据评标结果选定中标人：招标人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但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自动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时，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上述同样原因不能签订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如果前三名均放弃中标资格，招标人则重新组织招标。

33.3中标公示期内，使用方可派人员到预中标厂家对所预中标产品的生产、供货能力和预中标人的资信情况进行考察。如有充分证据判定不具备生产供货能力，则做废标处理；

34、中标通知书

34.1评标委员会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编制评标报告，对于需要向中标候选人进一步澄清、说明、补正的事宜应纳入评标报告，并由评标委员会主任签字确认。

34.2 评标结束招标代理机构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中标公示。公示期3天，公示期届满无异议之后，以书面形式向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4.3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的同时，向未中标单位退回投标保证金。对于落标单位不解释落标原因，不退还投标文件。

35、纪律与保密事项

35.1凡参与招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应自觉接受有关主管部门的监督，不得向他人透露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招标的其他情况。

35.2领取本招标文件及其它相关资料者，应对文件进行保密，不得用作本次招标以外的任何用途。由招标人向投标单位提供的技术资料和所有其它资料，均视为保密资料，除非得到招标人的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

35.3投标单位不得与招标人串通招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招标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参与招标或者以其它任何方式弄虚作假骗取参与招标。经查实投标单位有此行为的，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将投标单位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按照《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处理。

35.4投标单位不得在招标过程中互相串通、结盟、损害招标的公正性和竞争性，或以任何方式影响其他投标单位参与正当招标。扰乱招标市场，破坏公平竞争原则。如投标单位在招标过程中互相串通，一经查实，将取消招标资格。

35.5 招标之日起直至授予中标投标单位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比较有关的资料和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及与评审有关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35.6从招标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投标单位试图向招标小组、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或对招标人的比较及授予合同的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35.7除投标单位被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外，从招标之时起至授予合同期间，投标单位不得就与其投标文件有关的事项主动与招标小组、采购代理机构以及招标人联系。

35.8中标投标单位确定后，招标人不对未中标投标单位就评审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投标单位不得向招标小组或其他有关人员询问评审过程的情况和索取评审过程的资料。

F 授予合同

37、授予合同标准

37.1本采购项目的货物采购合同将授予按本须知第33.2条所确定中标投标单位。

38、签订合同

38.1中标投标单位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投标单位不得要求订立背离本投标文件合同条款等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8.2 中标通知书、中标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本招标文件（含修改文件或补充文件）及答疑纪要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8.3招标人如不按本须知38.1条规定与中标投标单位签订合同，或者招标人、中标投标单位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由监督管理部门责令其改正。

38.4中标投标单位如不按本须知38.1条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则按违约处理，招标人将有权取消中标投标单位资格，给招标人造成损失，还应当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8.5招标人如遇中标投标单位违约，招标人可从中标候选投标单位中重新选定中标投标单位，并组织重新选定的中标投标单位和招标人签订合同或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9、合同的签订准则

39.1合同签订必须由招标人、中标投标单位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法人公章后方能生效。

40、采购代理服务费

40.1根据国家现行收费政策，按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服务招标收费标准收取。

40.2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为：中标（中标）投标单位支付，按照每项目一结的方式，每项目代理服务截止后（即采购进入结算环节后），塔城地区公安局根据项目执行情况，向中标（中标）投标单位出具代理服务费支付通知单，明确是否需要扣除有关费用。中标（中标）投标单位收到通知单3日内完成支付，严禁招标代理机构以扣除投标保证金等方式变相提前收取代理服务费。凡投标单位自行提前支付代理服务费的，若该项目因代理服务质量较差出现扣费的，由投标单位承担相应责任，并扣除投标单位相关款项。

41、询问

41.1投标单位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三个工作日内对投标单位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42、质疑

42.1 投标单位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质疑文件原件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42.2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自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

（3）对中标或者中标结果提出质疑，自中标或者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2.3质疑投标单位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环节提出质疑。

42.4质疑文件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投标单位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包括座机、手机、传真号码等）；

（2）质疑项目的名称、项目编号、包号、采购公告发布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或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具体条款，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如涉及到产品功能或技术指标的，应出具相关制造商的证明文件）；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起质疑的日期；

（7）质疑文件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8）投标单位委托代理质疑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 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42.5质疑投标单位是指直接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且在塔城市信用办备案认可（信合联服网站）的信用服务机构注册的的投标单位，未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单位或在采购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投标单位所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

42.6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单位的书面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在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单位和其他有关投标单位，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43、投诉

43.1质疑投标单位对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43.2投标单位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44、诚实信用

44.1投标单位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如果投标单位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质疑，干扰政府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44.2 投标单位不得虚假承诺，否则，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或中标处理。

1. 项目采购需求

1、总则

1.1本章条款仅限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公安局交警支队监管指挥中心改扩建项目（施工）（二次）。

1.2本章条款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技术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做出规定，也未引述有关规范条文，投标单位不得以本文件未提出要求为理由而规避国家和行业强制规范、标准的规定，投标单位应保证提供符合本章条款和相关标准的合同货物。

1.3如果投标单位没有以书面形式对本章条款提出异议，招标人就可以认为投标单位提供的货物符合本章条款的要求。

1.4投标单位在投标文件中，应对招标文件中的货物品种、技术参数和制造厂商进行详细的说明。

1.5在签订合同之后，招标人有权提出因规范标准有变化而产生的一些补充要求。

1.6本章条款使用标准如与投标单位所执行标准发生矛盾时，按较高标准执行。

2、执行的技术标准

投标单位所提供的设备、材料必须为全新产品，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制造商的产品验收标准及货物出厂标准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要求。

3、**技术要求**

3.1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要求

3.1.1施工图纸及采购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包括招标文件、答疑及招标文件补充等内容）具体参数见详细需求参数。投标单位应主动查勘现场，按招标人要求安装设备，充分考虑网线，信号线，电源线等的使用数量，不限于清单数量，以满足要求、完成项目为主。

3.1.2视频会议系统及设备与现有系统无缝对接。

3.1.3投标人中标后，如果所有设备无法对接相关数据，导致甲方工作延误，将由中标方按照相关要求予以赔偿。

3.2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3.2.1交货完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个月（具体按甲方约定要求）。

3.2.2服务地点：塔城地区公安局交警支队

3.3施工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的技术要求

3.3.1防雷与接地要求

根据《安全防范工程技术规范》GB50348-2004中3.9节规定：

（1）建于山区、旷野的安全防范系统，或前端设备装于塔顶，或电缆端高于附近建筑物的安全防范系统，应按现行国家标准《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50057的要求设置避雷保护装置。

（2）建于建筑物内的安全防范系统，其防雷设计应采用等电位连接与共用接地系统的设计原则，并满足现行国家标准《建筑物电子信息系统防雷技术规范》GB50343的要求。

（3）安全防范系统的接地母线应采用铜质线，接地端子应有地线符号标记。接地电阻不得大于4Ω；建造在野外的安全防范系统,其接地电阻不得大于10Ω；在高山岩石的土壤电阻率大于2000Ω·m时，其接地电阻不得大于20Ω。当接地电阻达不到要求时，应在接地极回填土中加入无腐蚀性长效降阻剂。

（4）高风险防护对象的安全防范系统的电源系统、信号传输线路、天线馈线以及进入监控室的架空电缆入室端均应采取防雷电感应过电压、过电流的保护措施。

（5）安全防范系统的电源线、信号线经过不同防雷区的界面处，宜安装电涌保护器；系统的重要设备应安装电涌保护器。电涌保护器接地端和防雷接地装置应做等电位连接。等电位连接带应采用铜质线，其截面积不应小于16mm2。

（6）不得在建筑物屋顶上敷设电缆，必须敷设时，应穿金属管进行屏蔽并接地。

（7）架空电缆吊线的两端和架空电缆线路中的金属管道应接地。

（8）光缆传输系统中，各光端机外壳应接地。光端加强芯、架空光缆接续护套应接地。

3.3.2系统布线要求

根据《安全防范工程技术规范》GB50348-2004条文3.11.4，布线设计应符合下列规定：

综合布线系统的设计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建筑与建筑群综合布线系统工程设计规范》GB/T50311-2007的规定。

非综合布线系统的路由设计，应符合下列要求：

（1）同轴电缆宜采用穿管暗敷或线槽的敷设方式。当线路附近有强电磁场干扰时，电缆应在金属管内穿过，并埋入地下。当必须架空敷设时，应采取防干扰措施。

（2）路由应短捷、安全可靠，施工维护方便。

（3）应避开恶劣环境条件或易使管道损伤的地段。

（4）与其他管道等障碍物不宜交叉跨越。

3.3.3UPS接入要求

为了保证现有会议正常召开，如出现断电，现规划将会议保障席电脑，会议屏及音视频系统接入现地下室UPS系统。

3.4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

售后维护服务：投标人承担塔城地区公安局交警支队监管指挥中心改扩建项目的运维，采用科学的方法提高整个系统的运维水平，实现塔城地区公安局交警支队监管指挥中心改扩建项目的统一维护、分时响应、快速恢复。按照项目的服务要求提供不少于三年的系统售后服务**,**并派驻2名驻场运维人员，期限三年。

3.5验收标准

1. 招标人需按照招标文件对设备及平台软件、平台硬件进行抽检，如有一项参数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相应的所有设备必须全部更换，直至符合，期间所产生的费用一律由承建方承担。

2、视情邀请第三方检测公司参与验收，检测费用由中标方支付。

3.6其他要求

项目合同签订后，承建方需向甲方交纳合同款的10%作为履约保证金，项目验收合格后，履约保证金转为项目质保金，项目质保期满后，质保金返回承建方。项目质保期内，如因产品质量问题造成甲方损失的，承建方需按照损失价值的双倍赔偿。

**一、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

按照监管指挥中心的基础建设要求，对塔城地区公安局交警支队五楼会议室大屏等设备进行升级改造；更换后台硬件应用服务器等设备；车辆大数据推送服务，综合监管网络升级改造等。具体建设清单如下：

## 二、建设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监管指挥中心建设清单**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招标参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一、** | **显示系统** | | | | |
| 1 | 室内全彩LED显示屏 | 1、像素点间距≤1.54mm，LED灯管的每个像素点由1纯红1纯绿1纯蓝三像素构成；▲管芯采用SMD铜线封装。 2、显示屏有效显示面积：≥31.33㎡，要求不得负偏离，误差不得超过±1%。 3、亮度0-4500cd/m2 可调， 256级无灰度损失调节，可通过定时器或传感器调节；色温2000K-10000K连续可调；亮度、灰度、色温可有手动、自动、软件三种调节方式。 4、支持单点检测逐点校正功能，单点亮度校正，单点颜色校正；支持多bin色度校正，校正数据存储在模组里，采用色彩管理系统，在LED控制系统对视频解码后，添加二次过滤显示算法，对显示屏每一个发光二极管进行逐点14位颜色校正。 5、每个灯芯的波长误差值在±1.5nm以内；每个灯芯的亮度误差在10％以内。 6、▲显示屏整屏平整度≤0.2mm，模组间拼缝≤0.2mm。 7、▲100%亮度,灰度等级为≥16bit；70%亮度,灰度等级为≥14bit；50%亮度,灰度等级为≥13bit；20%亮度,灰度等级为≥12bit。 8、▲显示屏发光点中心距偏差＜1%。 9、▲显示屏垂直视角上下≥170°；水平左右≥170°， 亮度均匀性≥99%，色度均匀性±0.001Cx,Cy 之内；刷新率≥3840Hz。 10、LED显示屏工作状态下最大噪音值，产品前、后、左、右噪声与 环境背景噪声相差均不超过2.0dB(A)。 11、具有电源过流、短路、过压、欠压、断电保护功能，分布上电措施；阻燃系统具有烟雾报警和温升报警功能；具有动态扫描方式LED显示屏驱动电路保护功能。　 12、显示单元采用压铸铝箱设计，表面航天级防辐散热涂料，一次性整体压铸， 无风扇，防尘、静音设计、前维护更换配件,箱体支持环路备份功能,箱体自带连接片安装孔，适合固定安装。 13、模组自带墨色面罩，屏体正面为哑黑处理,对比度高，不反射环境光，有效提高一致性，保护灯珠，抑制摩尔纹。 14、具备防蓝光护眼功能，对皮肤 /眼睛（视网膜）危害值为无害类。  15、产品符合IP65防护等级；防潮、防尘、防高温、防腐蚀、防燃烧、防静电、防电磁干扰、抗震动等功能。 | 31.33 | ㎡ |  |
| 2 | 全彩LED发送卡 | 1、▲发送卡支持640\*480至3840\*2160之间的多种分辨率视频信号自适应接入和视频信号输出，支持条屏模式，最大支持10000\*100点。 2、发送卡支持缩放功能，可将输入信号进行缩放，以匹配LED的分辨率输出。 3、▲发送卡支持亮度调节，可以通过客户端、遥控器、PAD及物理按键进行调节，并支持多台设备同时调节。 4、发送卡支持倍帧功能，可以将输入为30Hz的信号转成60Hz信号输出。 5、发送卡可开启LED显示屏智能除湿模式，让显示屏亮度逐渐提升。 6、发送卡支持图片上传作为底图显示，且图片可轮巡。 | 12.00 | 张 |  |
| 3 | 室内LED显示屏支架 | LED拼接系统工程安装，含底座散力架 | 31.33 | ㎡ |  |
| 4 | LED配电箱 | 不少于20千瓦，远程开关机功能，过载保护功能。 | 1.00 | 套 |  |
| 5 | 高清解码器 | 1.高清视音频解码器，采用Linux操作系统，运行稳定可靠 2.输入接口：支持一路VGA和一路DVI接入 3.▲输出接口：支持12路HDMI和6路BNC输出，HDMI（可以转DVI-D）（奇数口）输出分辨率最高支持4K（3840\*2160@30HZ） 4.编码格式：支持H.265、H.264、MPEG4、MJPEG等主流的编码格式； 5.封装格式：支持PS、RTP、TS、ES等主流的封装格式； 6.音频解码：支持G.722、G.711A、G.726、G.711U、MPEG2-L2、AAC音频格式的解码； 7.▲解码能力：支持12路1200W，或24路800W，或36路500W，或60路300W，或96路1080P及以下分辨率同时实时解码； 8.▲画面分割：支持1、2、4、6、8、9、10、12、16、25、36画面分割显示。 9.网络接口：2光口，2电口 10.音频接口：支持12路音频输出，1路对讲输入，1路对讲输出 11.串行接口：一个标准232接口（RJ45）、一个标准485接口 报警接口：8路报警输入，8路报警输出 | 1.00 | 台 |  |
| 6 | 拼接控制器 | 1.▲不少于10个子板槽位。4路HDMI输入卡模块不少于4张，4路HDMI输出卡模块不少于3张。 2.▲采用主控板加输入和输出板的结构，支持输入输出板卡混插，能够在多个显示终端上同时显示多个动态画面 3.单个信号可以在任意M×N个显示单元上拼接显示，M、N均为大于等于1的正整数 4.支持VGA、DVI、HDMI、DP及IP源多种信号源采集，支持4K60信号采集、传输及输出 5.支持解码国标码流， 解码板支持h.264/h.265编码格式，支持16路1080P@30网络信号解码上墙，且支持本地录像文件回放上墙 6.▲支持单个输出口1/4/9/16画面分割，子窗口全屏切换 7.▲支持图层叠加，最大支持8+2个图层，其中包括一个字幕图层和一个底图图层，字幕字体大小、背景颜色可调，可选择滚动模式，底图分辨率可高达16384ⅹ8192 8.支持信号源与电视墙的用户权限管理 9.内置矩阵功能，可支持单个信号源开多个窗口同时显示 10.支持信号开窗、漫游 11.支持SADP自动搜索IP，重置管理员密码 12.支持显示墙连接调整，可以实现客户端虚拟显示墙窗口和控制器输出口任意对应 13.客户端提供上墙信号的预览功能，方便用户调用信号 14.单台设备支持8个电视墙管理 15.机箱前后通风，根据温度变化自适应散热 16.支持电视墙回显，信号源列表预览 17.支持无抽帧输出，保证60帧无损输出 | 1.00 | 套 |  |
| 7 | 大屏安装配套 | 屏体真空吸盘，20米高清线缆等 | 1.00 | 项 |  |
| 8 | 网络交换机 | 端口 24个10/100/1000Base-T以太网端口，4个千兆SFP，交流供电 | 1.00 | 台 |  |
| **二、** | **音频扩声系统** | | | | |
| 1 | 专业功放 | 1.输出功率（20Hz-20KHz/THD≤1％）：立体声/并联8Ω×2：500W×2、立体声/并联4Ω×2：750W×2 、立体声/并联2Ω×2：1125W×2、桥接8Ω：1500W、桥接4Ω：2200W2.开机软启动，防止开机时向电网吸收大电流，干扰其它用电设备。▲3.内置智能压限系统，控制功率模块及扬声器系统在安全范围内工作。 (出具满足该参数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提供相关证明材料)4.内置30Hz/50Hz高通滤波器。5.多种模式：立体声、桥接、并行。6.支持带2R低阻输出。7.变压器和低阻大容量电解滤波，保证大动态工作正常运行。 ▲8.H类高效的功率放大电路，完善可靠的安全保护措施和工作状态指示（短路、过载、直流和过热保护、变压器过热保护）。(出具满足该参数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提供相关证明材料)9.连接座：XLR 、TRS接口 | 1 | 台 |  |
| 2 | 专业音柱 | 1.采用8只3寸全频喇叭单元。2.箱体采用12mm优质高密度板，精密CNC加工，耐磨喷漆处理。3.拼接排列扬声器设计。4.额定功率:300W,灵敏度:95dB(1M/1W) | 2 | 只 |  |
| 3 | 专业功放 | 1.工业造型钢面板，，面板防尘网可折洗结构设计，可拆卸清洗的散热通风口。2.开机软启动，防止开机时向电网吸收大电流，干扰其它用电设备。3.智能控制强制散热设计。 4.两声道功放有三档输入灵敏度选择，轻松接纳宽幅度范围信号源输入；输入灵敏度：0.775V/1V/1.44V▲5.安全保护措施和工作状态指示（短路、过载、直流和过热保护、变压器过热保护）。(出具满足该参数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提供相关证明材料)。6.智能削峰限幅器，控制功率模块及扬声器系统在安全范围内工作。 7.标准XLR+TRS1/4" 复合输入接口。8.变压器和低阻大容量电解滤波，保证大动态工作应付自如。 9.支持立体声或桥接工作模式。10.输入座接地脚接地和悬浮控制。11.输出功率（20Hz-20KHz/THD≤1％）：立体声/并联8Ω×2：200W×2；立体声/并联4Ω×2：300W×2；桥接8Ω：600W | 3 | 台 |  |
| 4 | 会议天花喇叭 | 1.采用1只6.5寸中低音喇叭单元和1只1.5"球顶高音单元的同轴设计方案；2.采用吸顶安装方式，采用铁质网罩内贴防尘网棉。3.分频器优化功率响应及人声部分的中频表现力。4.额定功率≥100W5.阻抗：8Ω6.灵敏度(1W/1M)≥92dB7.频率响应(-10dB)：60Hz-20KHz | 6 | 只 |  |
| 5 | 音箱支架 | 音箱支架固定面板孔位尺寸（长\*宽）： 140mm\*65mm 箱体固定面板孔位尺寸（长\*宽）： 128mm\*70mm 设备面板尺寸：160mm\*90mm | 2 | 只 |  |
| 6 | 数字调音台 | 1.支持≥24路Mic输入接口兼容24路线路输入接口，话筒输入接口带48V幻象电源。2.支持≥2组立体主输出、≥8路编组+辅助输出、≥1组立体监听输出、≥1路耳机监听输出。3.采用32-bit浮点 DSP处理器，24bit/48Khz数模/模数转换。4.支持1个7英寸IPS触屏，支持1024×600分辨率；具备13个100mm行程的高精密电动推子。5.输入通道支持4段参数均衡，输出通道支持31段图示均衡。▲6.支持2个USB接口，支持立体声录音/播放/系统更新。（提供接口截图佐证）▲7.支持1路网络接口，支持固件更新或可用于连接ipad进行远程管控。（提供接口截图佐证）8.支持场景记忆功能，可保存、调用24个场景。9.支持自动混音功能、RTA功能、Talkback功能；具有12种效果处理器。10.支持DCA分组功能，可以把几个输入信号编成1组来控制音量大小，支持12组DCA。11.支持复制功能；支持锁定、解锁、密码修改功能。12.支持Talkback功能，通过Talkback键可进行插播讲话。 | 1 | 台 |  |
| 7 | 音频处理器 | 1.数字音频处理器支持≥12路平衡式话筒/线路输入通道，采用裸线接口端子，平衡接法；支持≥12路平衡式线路输出，采用裸线接口端子，平衡接法。▲2、输入通道支持前级放大、信号发生器、扩展器、压缩器、5段参量均衡、AM自动混音功能、AFC自适应反馈消除、AEC回声消除、ANC噪声消除。（提供功能界面截图，并盖生产厂商公章）3.输出通道支持31段图示均衡器、延时器、分频器、高低通滤波器、限幅器。4.支持24bit/48KHz的声音，支持输入通道48V幻象供电。▲5.支持通过ipad或iPhone或安卓手机APP软件进行操作控制、切换8个不同场景。（提供功能演示视频供评标查证，未提供本项演示的视为非实质性响应）▲6.配置2路Dante协议接口，支持低延时的DANTE网络音频传输，16路发送，16路接收通道，可实现网络音频扩展。面板具备USB接口。（提供设备接口图佐证，并盖生产厂商公章）7.配置双向RS-232接口，可用于控制外部设备；配置RS-485接口，可实现自动摄像跟踪功能。配置8通道可编程GPIO控制接口（可自定义输入输出）。8.支持断电自动保护记忆功能。支持通道拷贝、粘贴、联控功能。支持通过浏览器访问设备，下载自带管理控制软件；可工作在XP/Windows7、8、10等系统环境下。 | 1 | 台 |  |
| 8 | 电源管理器 | ▲1.具有≥12路电源插座，支持≥6路10A的、≥6路16A的插座规格，总输出可达40A。（提供设备接口图佐证，并盖生产厂商公章）（需提供满足此功能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报告证明，并盖设备生产厂商公章）2.每路有单独的滤波器。▲3.前面板具有≥2路常开状态电源插座。（提供设备接口图佐证，并盖生产厂商公章）4.采用3芯单相的电源接线接口。5.具备有数字电压指示功能，可实时的指示电网电压。6.支持密码锁定功能。▲7.具有通道延时编辑功能，可以自定义修改通道间的延时时间。集成RS485远程控制功能，支持通过USB、RS485、RS232、WIFI（可选）、远程互联网控制（可选）等多样控制方式。（提供设备接口图与功能截图佐证，并盖生产厂商公章）（需提供满足此功能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报告证明，并盖设备生产厂商公章）8.支持定时开关机任务的功能，定时时长最长可设置达12个月的定时开关机功能。9.支持通过LINK口实现多台（同款）电源时序器级联；支持通过前面板按键设置设备地址码。 | 1 | 台 |  |
| 9 | 抑制器 | 1.48kHz采样频率，32-bit DPS处理器（300兆主频），24-bitA/D及D/A转换。▲2.5档全自动移频模式选择，适用于各种场景及麦克风类型。(出具满足该参数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提供相关证明材料)3.采用2英寸显示屏，分辨率320\*240。支持中/英文菜单显示。4.48个陷波器状态LED指示灯实时显示，每通道12个静态+12个动态陷波器。5.采用单键飞梭快捷操作，快速实现模式、直通、锁定及中英文选择功能。6.移频器±10Hz可调（1Hz步进），陷波器增益、Q值、数量可调。7.独立每通道增益、噪声门、压限器、移频、陷波、高低通、7段PEQ功能设置。8.提供USB和RS-485通讯接口，连接PC上位机及中控设备。▲9.通过PC上位机可任意编辑5档预设模式，支持模式存档及EQ存档导入导出。(出具满足该参数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1 | 台 |  |
| 10 | 会议系统主机 | 1.设备具有时钟同步和传输技术，音频延时小于5ms。2.内置高性能DSP处理器，具有音频矩阵、啸叫抑制、EQ、音量、延时器等调节功能。▲3.音频输入接口包括有1路RCA、1路卡侬头、2路凤凰端子。音频输出接口包括有1路RCA、1路卡侬头、16路凤凰端子。（提供设备接口图佐证）▲4.支持16通道输出功能，可灵活配置为角色分离输出模式、同传输出模式、相控输出模式。每个输出通道都可以调节EQ、音量、延时器等参数。（提供功能界面接截图佐证）5.支持16通道角色分离输出模式，可使有线或无线单元根据ID号独立输出，可供录音或语音转写设备使用。且输出通道数量，可通过外部设备扩展。6.支持16通道同传输出模式，可使同传音频根据通道号独立输出，可供录音或监听设备使用。且输出通道数量，可通过外部设备扩展。7.支持16通道相控输出模式，基于独创的会议矩阵技术，内置nx16音频矩阵处理器，实现16通道分组输出功能。可使任意输入源（包括所有输入源和在线话筒），按任意音量比例，输出到任意通道。8.会议主机采用TCP/IP网络协议，且同时支持C/S、B/S架构，可供PC软件或浏览器控制。▲9.通过WEB控制音频矩阵参数（包括EQ、音量、延时器、话筒灵敏度等）、16通道输出模式切换、开关话筒同步、中英俄法四种语言切换、控制角色分离主机。（提供功能界面接截图佐证）10.超大系统容量，系统最大支持4096台有线会议单元和300台无线会议单元。系统最大发言数量为8个有线话筒和6个无线话筒。▲11.支持环形手拉手功能，确保在其中的一条网线断开或者单元出问题时，会议能继续正常进行。（需提供满足此功能的第三方的检测机构出具的证明，并盖设备生产公章）12.XL系列具有支持中、英、俄、法文多种语言任意切换显示。厂商具有CAQI全国质量诚信示范企业证书，提供含（数字会议、中控矩阵、LED大屏及控制、专业音响）等字样的证书复印件并盖生产厂商公章13.PC软件可查看在线无线单元的电池电量、WiFi信号等信息状态；支持一键关闭所有无线单元、单独关闭某个无线单元。14.支持同声传译功能，系统最大可同时传输63+1的有线同声传译。※为了保证整体系统产品的稳定性，整体系统的产品必须达到音视频智能系统集成工程资质壹级的标准，满足ISO20000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等级。（复印件加盖公章）15.具有消防报警连动触发接口，提供火灾报警信息，第一时间提醒会场人员紧急撤离，确保与会人员安全。16.支持PELCO-D、VISCA摄像机控制协议，可配合高清摄像跟踪主机，实现自动摄像跟踪。17.四种话筒管理模式:FIFO（先进先出）、NORMAL（普通模式）、VOICE（声控模式）、APPLY（申请模式）。18.系统具有发起会议签到、表决、选举、评级、满意度、自定义等功能。19.具有4.3英寸全彩触摸屏，可实现对参数设置或查看，进行任意触摸操作。20.强大的编ID功能，可对有线单元、无线单元、译员机、角色分离主机进行编ID。21.具备USB录音功能，可录制和播放会议记录。22.支持10段 EQ调节功能，16路多功能输出通道与2路LINEOUT输出通道都具有10段 EQ调节功能。▲23.支持AP信道扫描，了解现场的无线信道使用情况，支持信道自动或手动配置最佳信道，支持AP名称在线显示列表。（提供功能界面接截图佐证）24.支持触摸屏幕输入注册码进行主机注册。25.支持对接语音转写服务器，实现语音转写功能▲26.会议主机具备设置主机或从机功能，当主机出现故障时，可自动切换至从机运行，实现双备份功能（提供功能界面接截图佐证）27.▲系统主机含环境监测模块：实时监测温度，湿度，PM2.5，一氧化碳，氨硫化合物和甲烷可燃物等，并根据检测结果计算出空气清洁等级，手机APP可显示最近时间段的空气清洁度曲线，提供功能截图佐证。需提供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3C证书复印件（并附官网查询截图佐证），并盖生产厂商公章。 | 1 | 台 |  |
| 11 | 会议主席话筒 | 1.采用4.3英寸IPS全彩触屏屏幕。咪杆长度≤240mm2.话筒采用短咪杆，高灵敏度咪芯设计，支持远距离拾音。3.通信采用标准TCP/IP协议，且每个单元可支持ping包功能。▲4.同声传译支持63+1通道，具备两个3.5mm耳机接口，单元具有双通道收听功能，可收听63+1个通道任意一通道的声音。5.主席单元具备关闭代表单元发言的优先权限。▲6.单元内置独立的web服务器，支持四种语言切换、调节话筒ID号、话筒灵敏度、话筒EQ等参数。（提供功能界面截图佐证）7.具有发言计时和定时发言功能，代表机具有申请发言功能。8.内部具有反馈抑制功能，具有声控功能，声控灵敏度可调9.具有 5 段 EQ 调节功能，可针对发言者的声音特点调节不同的音效。▲10.支持（圆盘）时钟显示功能，可显示时间，支持同步管理电脑时间。（提供功能界面截图佐证）11.支持会议后勤服务功能，话筒单元可向会议主机发送茶水、纸笔、人工服务等需求。12.支持签到功能，也可以通过PC软件禁止单元签到、控制单元签到等功能。13.支持表决功能，有多种表决模式选择，且选项内容可自定义下发到单元显示。14.支持web页面固件升级功能。15.支持IP地址嗅探功能，通过PC工具可以查找到未知单元的ID号、IP地址、MAC地址等参数。 | 1 | 台 |  |
| 12 | 会议代表话筒 | 1.采用4.3英寸IPS全彩触屏屏幕。咪杆长度≤240mm2.话筒采用短咪杆，高灵敏度咪芯设计，支持远距离拾音。3.通信采用标准TCP/IP协议，且每个单元可支持ping包功能。▲4.同声传译支持63+1通道，具备两个3.5mm耳机接口，单元具有双通道收听功能，可收听63+1个通道任意一通道的声音。▲5.单元内置独立的web服务器，支持四种语言切换、调节话筒ID号、话筒灵敏度、话筒EQ等参数。（提供功能界面截图佐证）6.具有发言计时和定时发言功能，代表机具有申请发言功能。7.内部具有反馈抑制功能，具有声控功能，声控灵敏度可调8.具有 5 段 EQ 调节功能，可针对发言者的声音特点调节不同的音效。▲9.支持（圆盘）时钟显示功能，可显示时间，支持同步管理电脑时间。（提供功能界面截图佐证）10.支持会议后勤服务功能，话筒单元可向会议主机发送茶水、纸笔、人工服务等需求。11.支持签到功能，也可以通过PC软件禁止单元签到、控制单元签到等功能。12.支持表决功能，有多种表决模式选择，且选项内容可自定义下发到单元显示。13.支持web页面固件升级功能。14.支持IP地址嗅探功能，通过PC工具可以查找到未知单元的ID号、IP地址、MAC地址等参数。 | 7 | 台 | **含2台备用 会议话筒** |
| 13 | 连接线 | 20米延长线（一公一母） | 2 | 根 |  |
| 14 | 插座 | 1.采用铝合金材料，防锈处理。 2.一进三出，采用100M 网络传输。 | 2 | 个 |  |
| 15 | 音频交换机 | 端口 24个10/100/1000Base-T以太网端口，4个千兆SFP，交流供电 | 1 | 台 |  |
| **三、** | **视频会议系统** | | | | |
| 1 | 高清会议摄像机 | 1. 支持壁装、三脚架安装或吊顶安装等多种安装方式，可按用户需求进行安装。 2. 镜头图像传感器采用不小于1/2.8" 传感器，支持1080p、720p等高清信号输出。 3. 支持不小于12倍光学变焦。 4. 支持广角镜头，水平视角不小于72°。 5. ▲视频输出接口具备SDI、DVI、HDBaseT接口。 6. ▲支持供电、显示、控制多线合一，只连接一根超五类网线实现供电、图像显示、摄像机控制，支持信号传输100米。 7. 支持RS422控制接口，支持标准VISCA协议，支持摄像机通过控制口RS422实现菊花链控制，菊花链控制摄像机不小于7个。 8. 支持中文OSD菜单，可在OSD中对摄像机进行设置。 9. 水平转动范围：≥ ±160°，垂直转动范围：≥ -90°～50° 10. 支持自带显示屏，可方便显示视频输出分辨率。 11. 支持根据安装方向自动翻转图像。 12. 支持保存不少于255个预置位。 13. 支持ZigBee控制，支持360°控制、有遮挡物时也能正常控制。 14. 支持终端遥控器通过摄像机反向控制会议终端。 | 1 | 套 | 新增1套，利旧现有一套会议摄像机 |
| 2 | 高清视频会议终端1 | 1. 采用硬件分体式结构,嵌入式操作系统，非PC架构、非工控机架构。 2. 会议速率支持128Kbps—8Mbps。 3. ▲支持ITU-T H.320、H.323和IETF SIP通信标准。支持H.263、H.264、H.264 High Profile、MPEG4等视频编解码协议。支持G.711、G.722、G.728、G.722.1AnnexC、G.719、MPEG4-AAC LC/LD等音频协议，可达到20KHz以上的宽频效果。 4. 支持1080p、720p高清视频编解码，并向下兼容4CIF、CIF标清图像格式。 5. 支持H.239标准双流协议。支持动态图像双流和PC图像双流两种功能，在保证主流视频1080p前提下，第二路视频流不低于1080p。 6. ▲提供不少于5路独立的高清视频输入接口、5路高清输出接口和1路独立的标清视频输入、1路标清输出接口，不得采用私有非标接口或转接线缆实现。(需提供产品背板清晰照片证明） 7. 提供不少于4路音频输入接口，4路音频输出接口，支持模拟卡侬麦克风、数字麦克风音频输入接口。支持1个RJ11电话接口，支持空闲或会议中电话接入。 8. 终端具有字幕叠加功能，可通过终端控制系统在本地图像上不同位置同时设置叠加中文会场名、横幅、滚动字幕。 9. 支持内置视频矩阵功能，可在终端控制系统上以图形化界面灵活配置任意高清视频输入和输出接口之间的对应关系，并可以作为视频矩阵方案进行保存。 10. 支持在终端控制软件对本地和远端会场图像进行实时监控及预览。 11. PC安装双流软件后，可以通过无线网络将PC桌面图像发送至终端作为辅流图像源传至远端，图像清晰流畅。 12. 具有基本的系统检测诊断功能，包括呼叫状态显示、网络信息统计、本端音视频自环测试、日志、远程升级维护等功能。 13. 支持E1线路和IP线路接入，并具备E1/IP线路备份功能，当E1线路发生故障时，可切换至IP线路，会议继续进行。 14. 具备较强的网络抗丢包能力，在IP网络达到12%丢包时声音清晰、图像流畅、无马赛克，25%的丢包率情况下会议仍可进行。 15.▲支持无缝接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交警总队视频会议系统，可接受总队MCU统一管理和调度。 | 1 | 台 | 对接新疆交警总队 |
| 3 | 高清视频会议终端2 | 1. 采用硬件分体式结构,嵌入式操作系统，非PC架构、非工控机架构。 2. 会议速率支持128Kbps—8Mbps。 3. 支持ITU-T H.323和IETF SIP通信标准。支持H.263、H.264、H.264 High Profile、MPEG4等视频编解码协议。支持G.711、G.722、G.728、G.722.1AnnexC、G.719、MPEG4-AAC LC/LD等音频协议，可达到20KHz以上的宽频效果。 4. 支持H.239标准双流协议。 5.支持1080p、720p高清视频编解码，并向下兼容4CIF、CIF标清图像格式。 6.▲提供不少于4路独立的高清视频输入接口、4路高清输出接口，其中需包含1路3G-SDI高清输入和输出接口；提供1路独立的标清视频输入/输出接口；所有接口不得采用私有非标接口或转接线缆实现。(需提供产品背板清晰照片证明） 7. 提供不少于4路音频输入接口，4路音频输出接口，支持模拟卡侬麦克风、数字麦克风音频输入接口。支持1个RJ11电话接口，支持空闲或会议中电话接入。 8. 系统具有字幕叠加功能，可通过终端控制系统在本地图像上不同位置设置叠加中文会场名、横幅、滚动字幕。 9. 主席终端支持广播发言会场、主席选看、主席轮询、邀请终端入会、强制终端退会、结束会议等功能。 10. 支持在终端控制软件对本地和远端会场图像进行实时监控及预览。 11. PC安装双流软件后，可以通过无线网络将PC桌面图像发送至终端作为辅流图像源传至远端，图像清晰流畅。 12. 终端在空闲状态下，与外置的数字录像点播服务器配合，支持终端点播功能 13. 具有基本的系统检测诊断功能，包括呼叫状态显示、网络信息统计、本端音视频自环测试、日志、远程升级维护等功能。 14. 提供不少于2个10/100/1000M以太网接口，支持IP线路备份。 15. 具备较强的网络抗丢包能力，在IP网络达到12%丢包时声音清晰、图像流畅、无马赛克，25%的丢包率情况下视频会议仍可进行。  16.▲支持无缝接入塔城地区交警支队视频会议系统，可接入支队现有MCU并进行统一管理和调度。 | 1 | 台 | 对接本级 |
| 4 | 电视墙服务器 | 1.▲采用19英寸标准机架式结构，嵌入式、模块化设计，可根据业务所需配置相应的解码模块，实现高密度视频解码输出。为保证视频会议系统稳定性，需要保证在MCU上无缝控制电视墙服务器进行相关操作和设置。 2. 支持双电源、双网口冗余备份，支持设备长时间稳定运行。 3. 支持远程网络连接MCU方式实现电视墙解码输出，即MCU和电视墙服务器之间距离不受限制。 4. 支持ITU-T H.263、H.264、H.264 High Profile、MPEG4等视频编解码协议。 5. 支持G.711、G.722、G.728、G.722.1AnnexC、G.719、MPEG4-AAC LC/LD等音频协议。 6. 支持H.239标准双流协议。 7. 支持1080p、720p高清图像格式，并向下兼容4CIF、CIF标清图像格式。 8. 单台电视墙服务器支持8个解码卡插槽，16路1080P高清图像输出。 9. ▲电视墙解码卡支持DVI-I(兼容HDMI/YPbPr）等多种视频接口可选。本次要求配置8路1080p高清输出，视频输出接口为DVI-I。 10. 支持在MCU中进行电视墙集群化管理、支持解一码板卡向资源池进行注册并统一管理。 11. ▲支持通过会议管理平台对电视墙输出进行控制，包括设置单通道的输出，发言人跟随、双流跟随、会议轮询跟随、单通道的轮询、多通道的批量轮询、电视墙预案保存。 12. 支持电视墙通道画面合成，可以在无需占用MCU画面合成资源情况下支待4路高清图像合成输出。 13. 支持虚拟电视墙，按照用户拼接大屏实际拼接模式进行设置，保存多个电视墙预案，同时可以针对电视墙通道设置自主多画面，可设置不少于25种多画面风格，扩展电视墙画面显示的路数。 14. 支持电视墙通道叠加台标，输出图像的同时，在图像上叠加台标，用于标识输出图像的内容。 | 1 | 套 |  |
| 5 | 录播服务器 | 1.采用19英寸标准机架式结构，嵌入式一体化设计，支持设备长时间稳定运行。 2.支持ITU-T H.323和IETF SIP通信标准。 3.支持H.264、H.264 High Profile、H.265视频编解码协议，具备较强的兼容性。 4.支持G.711、G.722、G.728、G.722.1AnnexC、G.719、MPEG4-AAC LC/LD、Opus等音频协议，可达到20KHz以上的宽频效果。 5.支持1080p60、1080p30、720p60、720p30高清图像格式录制，并向下兼容4CIF、CIF标清图像格式。 6.支持多种录像方式，包括终端的单点录像、多点会议的广播录像和多点会议中的某个终端录像。（投标人需提供权威机构检测报告证明） 7.▲支持不少于18组会议录像，会议分辨率支持1080p60fps。（投标人需提供权威机构检测报告证明） 8.录播服务器内置的硬盘不小于4TB,可满足4000小时1M会议录像存储。 9.支持对当前会议进行直播，直播数并发不少于7组会议，会议分辨率支持1080p60fps。 10.▲支持无缝融合管理，设备可无缝接入支队现有MCU统一管理系统，支持单点登录，统一账号，支持门户、短信以及邮件等多种直播通知方式，支持会议录播联动，支持会议开启自动录像、直播，会议结束录像自动发布。（投标人需提供权威机构检测报告证明） 11.▲支持直播会议融合，支持在现有支队MCU会管系统中查看所有观看直播人员列表，并且可以邀请观看直播的人员参与到视频会议中双向互动 。（投标人需提供权威机构检测报告证明） 12.支持内置硬盘或者外置磁阵的方式存储录像文件，外置存储支持IPSAN磁阵网络存储。 13.具备不少于2个10/100/1000M以太网口，支持多网段接入。 14.提供产品3C认证、电信设备入网证复印件。 | 1 | 台 |  |
| 6 | 用户接入授权 | MCU用户接入授权，为支队已建MCU进行点位授权扩容。 | 4 | 路 | 新疆交警总队增加1路授权，会议屏1路授权，录播服务器1路 |
| 7 | 摄像机三脚架 | 三脚架180cm。 | 2 | 套 |  |
| 8 | 会议专用云台控制键盘摇杆 | 1.支持VISCA、PELCO-P、PELCO-D协议； 2.实现对会议摄像机的软件功能控制，具有中控功能； 3.采用进口变速四维摇杆进行控制，可直接控制会议摄像机全方位转动，镜头变焦放大缩小； 4.采用船型开关的方式进行对会议摄像机的变焦调节，操作方便； 5.多达7个摄像机快捷控制按键，方便快速操作会议摄像机，提高控制速度； 6.显示方式：TFT LCD 320\*240； 7.输出接口：RS422、RS232； 8.功耗≤5W； 9.电源：DC12V-2A； | 1 | 套 |  |
| 9 | 86寸会议屏 | 1. ▲本次采购部署的86寸智慧屏设备需要与单位已部署的视频会议系统做无缝对接，能够通过MCU设备或会议控制设备对智慧屏设备进行视频选看、会议控制、轮询的操作。 2. ▲可通过支队现有MCU的内置WEB会议控制系统对系统进行配置，并进行会议控制，智慧屏可接收MCU发送的短消息。 3. 智慧屏设备可拓展支持接入数据会议服务器设备，可支持数据协作、电子白板、多方标注等功能协作互动。功能如：白板无边界，白板支持插入图片、图形。 4. 所投设备采用一体化集成设计，内置摄像头、麦克风、扬声器、编解码器、触控屏。所投产品尺寸不小于86英寸。所投产品采用嵌入式操作系统，支持7×24小时长时间开机运行。 5. 所投产品支持统一操控，一套菜单界面触控实现会议控制、电子白板、数据会议、内置电脑、文件管理操作。所投产品主要元器件采用国产化器件，包括屏幕显示模组、内置摄像机镜头、视音频编解码单元、CPU处理单元、可编程逻辑芯片、视频输入输出芯片。 6. 所投产品核心编解码器内置主芯片（视频、音频）采用国产芯片，采用硬件编解码方式，产品稳定。 7. 支持ITU-TH.323和IETF SIP通信标准，会议速率支持64Kbps~8Mbps。支持H.264 Baseline Profile、H.264 High Profile、H.265。G.711A、G.711u、G.722、G.722.1C、G.729、MPEG-4 AAC-LD、Opus音频协议，支持双声道立体声功能。所投产品触控屏分辨率不低于4K 60fps 8. 触控屏屏体采用零贴合工艺 9.▲ 所投产品集成产品内置超清智能摄像机，最大采集分辨率为4K30，内置摄像机最大水平视角≥86° ，最大垂直视角≥55°，支持4倍数字变焦 10.所投产品内置多阵列麦克风，支持声源定位、发言人跟踪，支持前向180°，8米拾音，所投产品内置扬声器，支持双声道立体声 11. 支持扩展内置OPS电脑。OPS支持嵌入式插拔安装，无线缆外露，支持Windows操作系统，支持1路音频输入输出，1路HDMI音视频输出，6个USB接口，OPS电脑支持有线或无线连接网络。 12. 支持H.239、BFCP标准双流协议，会议视频分辨率、帧率支持1080p、720p，并向下兼容4CIF、CIF标清图像格式 13. 支持不少于2路 HDMI 2.0视频输入接口；支持不少于1路 HDMI 2.0视频输出接口；支持不少于2路音频输出接口，接口类型包括3.5mm、SPDIF数字音频等音频接口；支持不少于3路USB接口，支持通过USB接口进行文件管理；支持不少于1路RS232串口、1路TYPE C接口、1路TOUCH UBS接口。 14. 支持电脑通过无线投屏发射器，将桌面内容或者指定应用作为双流发送给远端会场，电脑无需安装驱动及连接Wi-Fi网络，支持连接状态提示灯提示，一键按压方式启动/停止内容共享；支持通过触控屏反向控制电脑的内容。 15. 具备较强的网络抗丢包能力，25%的网络丢包时声音清晰，图像流畅、清晰、无卡顿、无马赛克；70%的网络丢包时声音清晰流畅，无卡顿，可准确理解。 16. 支持智能语音控制，支持通过语音助手召集会议（点对点、多点），支持通过语音助手进行会议控制（调节音量、邀请终端、打开/关闭内容共享、延长会议、加入/结束会议）。 17. 支持同声字幕功能，通过声音转文字技术，把发言人的语音实时转写为字幕。支持语音智能转文字，支持会议纪要，通过声音转文字技术，把发言人的语音实时转写为会议纪要。支持发言人跟踪功能，采用声源定位和图像定位技术，自动切换发言人特写画面，无需人工干预。支持智能取景功能，系统可根据与会人数及位置自动调整，全景画面应能涵盖所有与会人员，并保证人物居中显示。 | 1 | 台 |  |
| 10 | 会议屏落地支架 | 86寸适用 结构参数 承重：≥85 kg 通用参数 材质：SPCC优质钢板 升降高度：1185 mm -1449 mm 安装孔距：400×400、500×400、600×400、800×400、800×600 | 1 | 套 |  |
| **四、** | **监管办公电脑及办公会议桌椅** | | | | |
| 1 | 电脑 | 不少于I5-10400/16G/256G+1T/RW/2G独显（GT730）；27寸显示器 | 40 | 台 | 其中2套操控电脑 |
| 2 | 打印复印多功能一体机 | A4黑白激光复印扫描多功能一体机：双面打印+无线+输稿器（批量复印扫描） 连接方式:USB+网线+无线 系统：wim7以上（32位/64位）/MAC | 4 | 套 |  |
| 3 | 黑白激光打印机 | 类型：激光打印机-黑白；自动双面打印：支持自动双面打印；最大支持幅面：A4；无线打印：支持无线打印；输稿器：支持输稿器 | 6 | 套 |  |
| 4 | 碎纸机 | 噪音：50-60dB；类型：高保密碎纸机；碎纸效果：粉末状；保密等级：不少于7级；最大碎纸幅面：A4；移动轮：有移动轮；功能：自动休眠，自动反向退纸；可碎介质：纸，光盘，卡，回形针等；单次碎纸张数：6-10张；安全触停：有安全触停；碎纸速度：1-2米/分钟；连续碎纸机时间：41-60分钟。 | 1 | 台 |  |
| 5 | 数码录音笔 | 扬声器：内置扬声器 录音模式：Linear PCM/MP3 录音格式：WAV；MP3 麦克风：内置麦克风 电池类型：锂电池 | 1 | 套 |  |
| 6 | 网络交换机 | 端口 24个10/100/1000Base-T以太网端口，4个千兆SFP，交流供电 | 8 | 台 | 其中4台机房用 |
| 7 | 网络交换机 | 48\*10/100/1000TX +4\*SFP+2GE Combo，交换容量336Gbps/3.36Tbps，包转发率>=132Mpps | 2 | 台 |  |
| 8 | 汇聚交换机 | 交换容量：≥688Gbps， 包转发率：≥174Mpps。 L3以太网交换机主机,支持48个10/100/1000BASE-T电口,支持6个1G/10G BASE-X SFP Plus端口,无电源; 2 \* 可插拔AC(70W)电源模块 | 8 | 套 |  |
| 9 | 长条会议桌 | 定制；16席位会议桌；整体结构风格同装修风格一致；≥4.8m\*1.6m，含椅子16把 | 1 | 套 |  |
| 10 | 会议桌椅 | 定制；2人席；整体结构风格同装修风格一致；≥1.2m\*0.4m,含椅子2把 | 12 | 套 |  |
| 11 | 监管操作席 | 定制；3人席；整体结构风格同装修风格一致；≥3.6m\*0.8m,含椅子3把，含3个小文档柜（40\*40\*57） | 5 | 套 |  |
| 12 | 监管操作席 | 定制；2人席；整体结构风格同装修风格一致；≥2.4m\*0.8m,含椅子2把，含2个小文档柜（40\*40\*57） | 3 | 套 |  |
| **五、** | **监管指挥中心改造** | | | | |
| 1 | 指挥中心背景墙 | 7.2m\*4m，E1级中纤板基层 拉丝不锈钢饰面做边框 石膏板墙面找平墙面做基层,奥松板做底板面饰PUP辊涂环保喷胶.上粘贴40mmPVC字。 | 58 | ㎡ |  |
| 2 | 石膏板造型吊顶 | 12.2,m\*17.85m,轻钢龙骨骨架（木龙骨刷防火涂料。2.0.95纸面石膏板封板,上防锈自攻螺丝.乳胶漆另计。3.纸面石膏板的拼缝进行贴绷带板缝处理及白乳胶。4.按展开面积计算。5.含人工、辅料及损耗。 | 218 | ㎡ |  |
| 3 | 全钢陶瓷防静电地板 | 含会议区，监管区，备勤室：600mm\*600mm\*15mm；大屏后，设备间，600mm\*600mm\*30mm，含静电地板支架（600X600加厚支架），接地铜皮（40X0.2静电地板专用）。 | 252 | ㎡ |  |
| 4 | 地板不锈钢包边 | 5cm不锈钢贴脚线 | 60 | 米 |  |
| 5 | 墙面防静电乳胶漆（两遍） |  | 190 | ㎡ |  |
| 6 | 墙面吸音板装饰 | 2\*3木龙骨滚涂防火涂料 30\*40间距原墙面找水平处理做底层。20\*300cm大长城环保E1级阻燃木塑吸音板装饰。 | 165 | ㎡ |  |
| 7 | 检修通道墙面处理 | 刮环保腻子粉两道、砂纸磨平,辊涂净味乳胶漆刷两遍。 | 50 | ㎡ |  |
| 8 | 柱子包饰 | 根据现场定制，含人工材料及安装。 | 14 | ㎡ |  |
| 9 | 暖气片包饰 | 选择吸音板同颜色的板材对暖气片进行包饰，做散热木格栅。 | 7 | 片 |  |
| 10 | 大屏两边新建墙体背景墙 | E1级中纤板基层 拉丝不锈钢饰面做边框 石膏板墙面找平墙面做基层,奥松板做底板面饰PUP辊涂环保喷胶。 | 5.2 | ㎡ |  |
| 11 | 检修通检修门 | 600mm\*2000mm | 1 | 项 |  |
| 12 | 窗户封堵 | 石膏板封堵2060mm\*2340mm\*100mm | 2 | 扇 |  |
| 13 | 照明改造 | 含灯具，照明线改造安装，射灯，软膜灯带，照明开关及辅材等。 | 218 | ㎡ |  |
| 14 | 窗帘 | 7套，成品定制（窗帘 窗纱） | 56 | 米 | 利旧原有罗马杆 |
| 15 | 备勤室新建墙体 | 75轻钢龙骨，天地骨600\*600间距，奥松板基层面饰石膏板，内填岩棉。 | 14 | ㎡ |  |
| 16 | 备勤室门 | 备勤室门 900mm\*2000mm | 1 | 扇 |  |
| 17 | 办公矮柜落地资料柜 | 成品定制，6000mm\*1000mm\*400mm | 1 | 套 |  |
| 18 | 沙发 | 茶歇区 沙发3+1+1，含茶几 | 1 | 套 |  |
| 19 | 暖气片拆除 | 拆除大屏两侧暖气片 | 2 | 片 | 拆除大屏两侧 |
| 20 | 垃圾清运费 | 主席台拆除，现有吊顶拆除，现有背景墙拆除等清运工作 | 1 | 项 |  |
| **六、** | **辅材** | | | | |
| 1 | 机柜 | 42U网络机柜，600\*8000\*2000，含PDU | 4 | 台 | 机房2台，设备间2台 |
| 2 | 配电箱 | 总开100A，25A空开8套 | 1 | 套 |  |
| 3 | 配电电缆 | 4\*25+1 | 120 | 米 |  |
| 4 | 配电电缆 | 4\*16 | 80 | 米 |  |
| 5 | 24芯光缆 | 单模12芯 | 300 | 米 |  |
| 6 | 光模块 | 光模块-SFP-GE-单模模块-(1310nm,10km,LC) | 8 | 块 |  |
| 7 | ODF子框 | 48芯、满配 | 2 | 套 |  |
| 8 | 金属桥架 | 200\*100，监管区使用 | 30 | 根 |  |
| 9 | 空调1 | 5匹冷暖变频 | 2 | 台 |  |
| 10 | 空调2 | 5匹制冷 | 1 | 台 | 大屏专用 |
| 11 | 空调3 | 1.5P制冷 | 1 | 台 | 大屏后设备间 |
| 12 | 灭火器 | 5kg，手提式二氧化碳灭火器 | 3 | 台 | 大屏后设备间1台， 2台放置于指挥中心 |
| 13 | 一体化门禁主机 | 指纹、密码、人脸等多种识别方式 | 1 | 台 |  |
| 14 | 门禁专用电锁 |  | 1 | 把 |  |
| 15 | 门禁锁专用电源 |  | 1 | 个 |  |
| 16 | 辅材 | 会议摄像机线，摄像机控制线，音频线，电源线，话筒线，五金配件，线槽、线管、水晶头、标签纸、扎带，超五类网线、屏体内电源线、钉子卡子、螺丝、标签纸等。 | 1 | 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监管平台硬件服务器更换建设清单**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招标参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一、** | **硬件服务器更换** | | | | |
| 1 | 构架服务器 | CPU：不少于2颗intel至强系列处理器，核数≥10核，主频≥2.2GHz 内存：不少于128G DDR4，16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2TB内存 硬盘：不少于4块480G SSD 硬盘 阵列卡：SAS\_HBA卡, 支持RAID 0/1/10 PCIE扩展：最大可支持6个PCIE扩展插槽 网口：不少于2个千兆电口，2个万兆光口 其他接口：不少于1个RJ45管理接口，2个USB 3.0接口，2个USB2.0接口，1个VGA接口 | 2 | 台 | 科一考试和考试业务监管各一台 |
| 2 | 组件服务器 | CPU：不少于2颗intel至强系列处理器，核数≥8核，主频≥2.1GHz 内存：不少于64G DDR4，16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2TB内存 硬盘：不少于4块600G 10K 2.5寸 SAS硬盘 阵列卡：SAS\_HBA卡, 支持RAID 0/1/10 PCIE扩展：最大可支持6个PCIE扩展插槽 网口：不少于2个千兆电口，2个万兆光口 其他接口：不少于1个RJ45管理接口，2个USB 3.0接口，2个USB2.0接口，1个VGA接口 | 9 | 台 | 科一考试2台；部局考试大监管3台；检验监管2台；考试业务监管2台 |
| 3 | 数据库服务器 | 1. CPU：不少于2颗CPU，核数≥10核，主频≥2.4GHz； 2. 内存：不少于256GB； 3. 硬盘：不少于240G SSD×2+ 480G SSD×6+4T 7.2K SATA×4； 4. 数据接口：不少于2个万兆光口+ 2个千兆电口，4个 USB 接口； 5. PCIE扩展：最大可支持6个PCIE扩展插槽。 | 1 | 台 | 检验监管 |
| 4 | WEB服务器 | CPU：不少于2颗intel至强系列处理器，核数≥8核，主频≥2.1GHz 内存：不少于64G DDR4，16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2TB内存 硬盘：不少于4块600G 10K 2.5寸 SAS硬盘 阵列卡：SAS\_HBA卡, 支持RAID 0/1/10 PCIE扩展：最大可支持6个PCIE扩展插槽 网口：不少于2个千兆电口，2个万兆光口 其他接口：不少于1个RJ45管理接口，2个USB 3.0接口，2个USB2.0接口，1个VGA接口 | 1 | 台 | 档案影像化 |
| 5 | 应用服务器 | CPU：不少于2颗intel至强系列处理器，核数≥8核，主频≥2.1GHz 内存：不少于64G DDR4，16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2TB内存 硬盘：不少于4块600G 10K 2.5寸 SAS硬盘 阵列卡：SAS\_HBA卡, 支持RAID 0/1/10 PCIE扩展：最大可支持6个PCIE扩展插槽 网口：不少于2个千兆电口，2个万兆光口 其他接口：不少于1个RJ45管理接口，2个USB 3.0接口，2个USB2.0接口，1个VGA接口 | 1 | 台 | 考试业务监管 |
| 6 | 2.5寸服务器硬盘 | 2.5寸，2TB，SAS | 8 | 块 |  |
| **二、** | **接地防雷部分** | | | | |
| 1 | 接地模块 | 800\*150 | 8 | 块 |  |
| 2 | 降阻剂 | 40kg/袋 | 40 | 袋 |  |
| 3 | 扁钢 | 40\*4 6米/根 | 50 | 根 |  |
| 4 | 角钢 | 50\*50\*5 6米/根 | 7 | 根 |  |
| 5 | 防腐漆 | 20kg/桶 | 1 | 桶 |  |
| 6 | 检测盒 |  | 2 | 个 |  |
| 7 | 接地电缆 | 多股铜线35平方 | 100 | 米 |  |
| 8 | 辅材 |  | 1 | 批 |  |
| 9 | 地面开挖及恢复 | 长\*宽\*深1000\*1000\*2500mm | 8 | 项 |  |
| **三、** | **绿波带应用接入部分** | | | | |
| 1 | 绿波带应用接入 | 各县市绿波带应用接入 | 7 | 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车辆大数据推送服务建设清单**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招标参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车辆大数据推送服务 | 在已建的塔城地区交警支队车辆大数据平台基础上，同时交警支队车辆大数据平台已经汇聚经接入了全塔城地区各县市车辆卡口，电警设备1000套，每日最大数据量可达200万张，将交警支队车辆大数据平台已汇聚的数据，通过GAT1400协议标准对接塔城地区公安局格林深瞳结构化大数据数据汇聚视图库，最终由塔城地区视图库上传至公安厅大数据平台，为视频图像综合应用平台、公安业务提供数据支撑。 本次塔城地区交警支队车辆大数据平台主要涉及开发内容，车辆大数据平台基础配置，配置车辆大数据平台和塔城地区视图库的关联，使用相关数据字典；车辆大数据平台功能增加与塔城地区视图库对接的注册，注销，保活，校时，订阅，取消订阅，通知等按照此设定进行双方平台数据对接的基本功能。同时对交警支队车辆大数据平台增加GAT1400协议规范的设备编码，使车辆大数据已接入设备可共享至塔城地区视图库。塔城地区交警支队车辆大数据平台通过对数据库进行开发，对数据库内数据格式进行二次处理，使数据符合GAT1400协议标准要求，然后上传所有过车记录，上传所有违法违章记录至塔城地区视图库。最后通过现场平台联调，达到良好对接，设备共享，数据上传的目的。 | 1 | 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综合监管网络升级改造建设清单**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招标参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视频接入认证服务器 | 性能： （1）安全通道最大带宽：7Gbps； （2）高清最大并发数（4Mbps）：1750路； （3）标清最大并发数（2Mbps）：3500路； （4）视频数据误码率<0.5%； （5）视频流传输时延<50ms。 功能： 1、支持信令双向传输，视频数据单向传输，对内外网数据均有安全检查机制； 2、基于零反馈单向传输硬件实现视频数据单向传输； 3、支持基于公安数字证书、用户名/密码方式的身份认证机制； 4、支持多种数据检查，包括数据源、病毒木马(数据小于1.4KB)及关键字扫描（C/S客户端模式）等； 5、支持多种协议格式检查，包括视频信令协议格式（SIP）、视频传输协议格式及主流视频监控公司的私有协议视频信令协议格式等； 6、支持对视频资源的访问控制，能够对用户、设备的细粒度授权访问管理； 7、支持流量审计、设备访问审计、告警审计等多种日志审计与告警功能，支持与集中监管与审计系统联动；支持与公安厅现有边界接入平台集中监控与审计系统无缝对接。 8、支持国标模式多个下级域平台对应一个上级域平台的汇聚业务；支持国标模式一个下级域平台对应多个上级平台的共享业务； 9、同时支持C/S客户端模式和平台级联模式； 10、支持GB/T 28181-2011标准的平台对接； 11、支持GB/T 28181-2016标准的平台对接。 12、根据数据上报要求，需支持与塔城地区公安局边界接入平台集中监控与审计系统对接，实现部省市级联上报。兼容协议SNMP、sYSLOG协议； 13、根据统─管理要求，需支持与塔城地区公安局边界接入平台监管中心对接。兼容协议包括但不限于SNMP、sYSLOG协议； 14、生产厂商具有面向重要专网的边界安全防御关键技术及应用。 ▲15、集中监控与审计系统-探针需求： 支持多种设备状态信息的采集（设备需支持SNMP协议）；支持应用流量信息的探测；支持基于SysLog、SNMP2.0/3.0协议的事件收集和处理；每秒可接收日志条数不小于50条 支持与公安厅现有边界接入平台集中监控与审计系统无缝对接。 ▲16、生产厂商新疆本地服务机构新疆籍服务人员不低于6名（提供社保证明）。生产厂商具有面向重要专网的边界安全防御关键技术及应用。 ▲17、投标人需提供加盖制造厂商印章（公章或办事处印章）的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函和3年售后服务承诺书原件； | 1 | 台 |  |
| 2 | 视频用户认证服务器 | 1 | 台 |  |
| 3 | 视频安全隔离设备 | 1 | 台 |  |
| 4 | 集中监控与审计系统探针子系统 | 1 | 台 |  |
| 5 | 边界防火墙 | 1、标准机架式设备,冗余电源；万兆光口≥2，千兆WAN口≥2 ；最大整机吞吐量≥5G，并发连接数≥200万； ▲2、本产品要求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加盖原厂鲜； | 1 | 台 |  |
| 6 | 汇聚交换机 | 1、交换容量≥700Gbps，包转发率≥250Mpps； 2、支持10/100/1000Base-T以太网接口≥48个，万兆SFP+接口≥4个，配置4个万兆光模块；业务扩展插槽数≥1；为了提高设备可靠性，支持并配置可插拔的双电源； ▲3、支持MAC地址≥256K，ARP表项≥128K，IPv4 路由表≥512K，IPv6 路由表≥64K，提供权威第三方测试报告复印件； 4、支持静态路由、RIP v1/v2、OSPF、BGP、ISIS、RIPng、OSPFv3、ISISv6、BGP4+； 5、支持融合AC管理功能，整机可管理1K AP； ▲6、支持VxLAN功能，支持BGP EVPN，支持分布式 Anycast 网关，支持VxLAN的自动化部署，提供权威第三方测试报告复印件； ▲7、交换机支持报告攻击事件给网络安全智能系统，与网络安全智能系统和SDN控制器联动，以实现全网安全协防，提供权威第三方测试报告复印件； 8、交换机支持将IP和端口扫描流量重定向给网络安全智能系统进行诱捕，与网络安全智能系统和SDN控制器联动实施反制措施，以实现网络安全协防； 9、支持G.8032（ERPS）标准以太环网协议，故障倒换收敛时间小于50ms； 10、支持交换机通过netstream流量采集网络数据并上送给大数据安全平台进行分析检测，并配合SDN控制器对整网进行安全策略管控； 11、支持堆叠，主机堆叠数不小于9台； 12、支持纵向虚拟化功能，作为父节点将下联的交换机和无线AP虚拟为一台设备管理； ▲13、提供针对本项目的3年原厂售后服务承诺书原件（加盖制造厂商印章）； | 2 | 台 | 塔城1台，乌苏1台 |
| 7 | 防火墙 | 1、标准2U硬件平台，双交流电源，硬盘≥1T；千兆电口≥12个，千兆光口≥12个，SFP+光口≥2个（万兆插槽，含接口模块）；网络吞吐量≥10Gbps，最大并发连接数≥400万，每秒新建HTTP连接数≥20万，SSL VPN并发用户数≥1500，含三年服务； 2、具有透明、路由、混合、旁路、虚拟线工作模式；支持端口镜像功能，支持入流量、出流量和双向流量等维度镜像。以上参数提供web配置界面截图； 3、▲支持基于多元组的访问控制；并提供智能策略分析功能，支持策略命中分析、隐藏策略分析、冗余策略分析、冲突策略分析、可合并策略分析、过期策略发现、空策略发现、策略宽松度分析，并在web页面显示分析结果。以上参数提供web配置界面截图； 4、▲支持Web认证、Portal认证、短信认证、免认证、微信认证、混合认证、AD域单点登录、访客二维码认证、APP认证和钉钉认证等。以上参数提供web配置界面截图； 5、▲支持防网络共享行为，针对私接路由器和非法无线热点行为进行识别和阻断；并针对私接网络行为，惩罚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无操作、阻断和限速。以上参数提供web配置界面截图； 6、▲支持文件缓存，缓存文件形式不限于视频、APP等；设备智能解析用户流量，针对域名或者文件请求，设备推送文件至终端，帮助用户缓解互联网出口压力，实现文件下载加速的效果。以上参数提供web配置界面截图； 7、▲具备推送广告页面，支持针对用户、接口、安全域、源地址、目的地址、时间等维度推送本地自定义广告或引用第三方广告，支持自定义推送间隔。以上参数提供web配置界面截图； 8、支持4G接入，并可实现4G连接与有线链路之间的互为备份。以上参数提供web配置界面截图； 9、支持用户全天行为分析，一个界面同时展示用户名、用户组、在线时长、虚拟身份、日志关联情况、全天流量使用分布、网站访问类别分布、全天关键网络行为轴等信息。以上参数提供web配置界面截图； 10、内网资产监控，自动发现内网资产，并以资产视角看安全状态，以攻击链的形式展示相应资产的风险和所处的阶段。以上参数提供web配置界面截图； 11、支持标准IPsec VPN和快速IPsecVPN，标准IPsecVPN认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国密认证、数字证书和预共享密钥；同品牌设备快速IPsecVPN对接时加密算法等参数无需配置，自动生成，仅需配置保护子网、共享密钥、IP地址； 12、▲拥有自有威胁情报数据来源，每日可获得不低于6亿次的互联网访问样本。并提供在设备端上的全网威胁情报的搜索查询；提供最新的热点威胁事件并提供配置向导协助管理员生成防护规则；支持对内网进行威胁情报安全分析，并支持跳转到威胁情报云平台查看详细的威胁情报内容。支持配置2个威胁情报云平台。以上参数提供web配置界面截图; 13、▲提供针对本项目的3年原厂售后服务承诺书原件（加盖制造厂商印章）； | 2 | 台 | 塔城支队接入1台，乌苏车管所接入1台 |
| 8 | 准入控制设备 | 1、硬件参数：千兆电口≥6，最大用户数≥3000，最大并发数≥1000，最大吞吐量≥1G； ▲2、硬件规格：准入控制产品为软硬件一体机，软硬件均为同一厂商，实配1个console接口，实配独立双机热备心跳接口，实配液晶屏，支持显示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设备IP地址、系统时间、CPU使用率、内存使用率（需提供设备面板照片）； 3、支持通过多元素绑定的方式认证终端身份，包括终端IP、终端MAC、交换机、交换机端口、终端类型，支持任意元素组合绑定的方式认证入网； 4、支持PC终端的入网安全检查功能，包含杀毒软件安装情况检查、补丁漏洞检查、系统共享资源检查、IE主页修改项检查、安装软件检查、guest来宾帐户启用情况检查、远程桌面启用情况检查、系统启动项检查、密码强度检查、服务检查、进程检查、违规外联检查、浏览器代理检查、操作系统检查、登陆AD域检查、屏保检查、IE插件检查、注册表检查等功能； ▲5、支持哑终端的无客户端安全体检功能，能够检查哑终端弱口令、漏洞情况、端口开放情况等（需提供产品功能截图）； 6、支持自动发现网络中IP/MAC等伪装仿冒行为，如：PC仿冒哑终端IP/MAC入网、非法PC仿冒合法PC的IP/MAC入网； 7、支持自动识别并提取、手动添加、修改、管理终端指纹，并支持不少于MAC厂商、操作系统、开放端口等指纹特征，添加后可全网自动匹配实现同类型设备识别并丰富指纹库； 8、支持准入策略制定功能,可根据访问IP源、目的域以及准入流程进行策略制定，目的域需是IP、端口以及目录的组合； ▲9、支持对路由、无线、AP、HUB等环境下的终端实施准入控制，支持对Windows操作系统和非Windows系统设备的识别并实施准入控制； 10、支持外来终端或者访客初次入网阻断，并给提示，支持访客自助查询上网码功能，管理员审批后，可以查询，支持访客上网码自动分配和手动分配模式，支持访客上网码短信审核功能，支持设置访客入网的截止时间，逾期自动阻断，支持访客超时帐户处理，对于超时访客帐户，可设定自动清除机制，到期自动删除； 11、要求支持对在线终端状态提供图形化实时分析报表，分析内容至少包含待审核设备、注册设备、访客设备、入网设备、白名单设备、隔离设备、离线设备等不少于7种状态； ▲12、支持OEM自定义功能，提供OEM设置接口，管理员可随意更换页面LOGO以满足自身要求。 ▲13、提供针对本项目的3年原厂售后服务承诺书原件（加盖制造厂商印章）； | 1 | 台 | 专网中所有设备安全接入控制 |
| 终端准入探针 支持添加、修改、删除VLAN等相关配置；支持配置网络管理地址；支持违规终端阻断；支持接收一级网关指令对终端进行放行；支持与一级网关联动VLAN配置信息；支持自动连接一级网关并上报自身状态； | 1 | 台 | 乌苏用 |
| 9 | 排队叫号 | 定制一套满足《排队叫号及服务评价系统对接技术规范》排队叫号评价系统，支持与综合应用平台对接，通过该系统的建设，优化窗口业务单位秩序，减少排错队、插队等现象，规范代理人代办的行为，提供群众对民警工作质量的评价功能及各级部门根据群众评价情况进行民警执法工作质量监督、考核、评价功能，督促民警优化执法形象，提高工作质量。系统应具备叫号评价、统计分析、基础设置等功能。 1、 叫号评价应能支持取号、叫号、再次呼叫、过号、暂停/恢复叫号、业务评价等功能。  1）取号：支持通过扫描身份证进行取号  2）叫号：支持窗口叫号，提示申请人到窗口办理业务  3）再次呼叫：支持通过“再次呼叫”，再次提示申请人到窗口办理业务。  4）过号：支持跳过原号码，提示下一申请人到窗口办理业务。  5）暂停/恢复叫号：支持窗口经办人“暂停/恢复”业务办理。  6）业务评价：支持对业务进行评价，并将评价结果上传。 2、 基础设置支持业务处理点、业务窗口、排队队列、取号机、黑名单、平台接口等的设置。 3、统计分析应支持不同维度的统计分析，至少应包含实时排队信息、业务类型排队、窗口排队、评价统计等功能。 4、系统支持多个车管所按部门登记划分应用后台服务（地区所、市所、县级所、社会化服务机构等通用） ▲5、排队叫号评价系统应能满足接入综合应用平台要求，满足综合应用平台接口申请要求（含综合监管），投标人提供送检公安部安全产品质量监督检测中心出具的接入安全要求检测报告或承诺在发布中标公告5日内提供该项报告（并配合车管所完成接口申请）否则视为虚假响应。 | 1 | 套 |  |
| 10 | 排队叫号接入服务 | 1、为各大队业务大厅排队叫号设备，提供接入服务； 2、排队叫号系统用线材、耗材、运输等； 3、排队叫号系统硬件设备安装、施工等； 4、排队叫号系统软件及硬件运维服务； 5、硬件1年质保服务；技术服务质保3年 | 1 | 套 |  |
| 11 | 排队叫号主机 | 冷扎钢机柜；配置≥19寸开放式触摸显示器；集成身份证阅读器、摄像头、人脸识别模块、内置功放、内置两个5W防磁音响，有效范围300平方米。 | 1 | 台 |  |
| 12 | 评价器 | 4核,Cortex A7,1.2G；RAM 1GB；内存8GB；Android 5.1；10.1"高清IPS屏（10点电容式触摸屏），16：9；分辨率1280\*800；对比度800；亮度250cdm2(最低亮度)； | 10 | 台 | 塔城10台 |
| 13 | 窗口显示屏 | φ5.0mmLED点阵模块、单红色、16点阵、解像度64点×16点、八位汉字显示，显示内容：请A008号到①窗口 | 10 | 个 | 塔城10台 |
| 14 | 网络整合及视频汇聚 | 1、全地区专网、检验网、考试网络资源整合，实现多局域网合一，全疆统一规划、协助检测站、考场、社会化机构、车管所等各单位修改网络属性； 2、汇聚检测站、查验业务通道、考场场所、驾校、4S店、二手车市场、保险公司、邮局、报废公司等企业业务场所音视频资源，并实现将必要工位的音视频流推送至公安网，符合公安部综合业务监管需要； 3、提供合理的网络整合方案及网络拓扑图，方案中需明确体现网络整合过程中不影响各项业务的正常开展；投标人须承诺在发布中标公告后5日内完成社会化服务机构（检测站、4S店、考场、二手市场等）和公安场所类的业务视频推送至综合应用平台综合监管的测试工作，并提交测试方案（含拓扑图）、测试结果文字报告和视频资料、测试过程记录表等;否则视为虚假响应。 4、含塔城支队、乌苏车管所机房网络整合。 | 1 | 套 |  |
| 15 | 辅材 | 电源线：国标，铜芯，RVV； 网线：国标，非屏蔽双绞线（六类、超五类）； 管材：国标，PVC-B； 其它耗材：水晶头、接头、胶布、轧带、标签等 | 1 | 批 |  |
| 16 | 系统调试培训及放管服升级服务 | 1、含服务器、交换机、防火墙等硬件设备安装部署，软件安装调试、集成联合调试、各软件系统操作使用培训、并配合共享资源单位的联调协助工作等。支持与专网服务系统、原查验监管系统和检验监管的数据接口对接联调等技术集成服务。 2、落实放管服措施，升级配套插件，实现办理国产小型汽车注册登记业务可通过查验智能终端完成预录入（机动车合格证信息预录入、身份证信息预录入），完成与统一版查验系统的对接。并承诺发布中标公告5个工作日内在现有查验场地实现功能演示，并应用于专网服务系统查验业务中，否则视为虚假响； ▲3、提供塔城地区检验、查验、考试各业务及网络现状并做详细阐述，投标人需具有丰富的公安交通管理综合应用平台和专网服务系统部署维护经验并做详细阐述，能完成综合监管系统、专网服务系统、原查验监管系统、检验监管的等相关数据接口对接联调等技术集成服务。 4、配置1台专用控制外廓测量的查验终端，实现公安交通管理综合应用平台专网服务系统查验业务对接，支持数据上传自动评判比对。（▲须提供成功案例截图证明加盖客户单位公章，或承诺发布中标公告5个日内在现有查验场地实现功能演示，并应用于专网服务系统查验业务中，否则视为虚假响）。所配PDA需满足一下要求： 1）▲符合GAT 1434—2017《机动车查验检验智能终端通用技术要求》的要求，（提供具有公安部安全产品质量监督检测中心出具的接入安全要求检测报告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 2）▲终端设备需具备以下功能： 须支持查验员签字图片采集功能； 须支持VIN码图像采集仪数据接入、比对功能； 须支持机动车标准照片和VIN拓印膜电子影像档案查询、比对功能； 须支持联网查询车辆事故/违法信息； 须支持查验历史数据和图片的调取； 须支持外廓尺寸、整备质量自动测量装置数据接入功能； 须支持行驶记录仪数据接入和分析功能； 须支持逆反系数数据接入功能； （以上功能需提供公安部安全产品质量监督检测中心出具的接入安全要求检测报告功能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厂商公章）。 | 1 | 项 |  |

注：需求中凡涉及品牌型号、图片的均为参考值，用于对所需产品的外观及结构进行描述，仅提供给供应商进行参考，供应商可以提供相同功能或者优于功能的产品。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参考）

1、定义

1.1“合同”系指买卖双方共同签署的、合同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中标通知书；合同条款；投标文件及承诺；项目采购需求；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修改文件）及答疑纪要；双方约定的其他所有文件等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的总称。

1.2“买方”系指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公安局。

1.3“卖方”系指取得中标资格，提供服务的中标投标单位。

1.4“合同价款”系指根据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卖方在正确、完整地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支付给卖方实际所供合同货物及服务的金额。

1.5“合同货物”系指按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本招标文件规定，卖方须向买方提供提供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公安局基层单位人脸识别门禁系统采购项目所包括的全部内容。

1.6“服务”系指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本招标文件规定，中标投标单位为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公安局基层单位人脸识别门禁系统采购项目提供的所有服务及相应责任和义务。

1.7凡提及的“天、日期、星期、月份和年份”系指公历日历的日历天、日期、星期、月份和年份。

2、适用范围

2.1 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本次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公安局交警支队监管指挥中心改扩建项目（施工）（二次）采购。

3、合同价格

3.1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元(大写：人民币 )。

3.2合同价款：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公安局交警支队监管指挥中心改扩建项目（施工）（二次）的现场运维、配件耗材购置及更换、设备故障排查维修、设备零部件购置及更换等所有责任和义务。。

3.3合同价款调整

3.3.1本项目不因任何原因调整中标价。

4、支付条款

4.1 本合同的支付币种为人民币。

4.2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后5日内，乙方向甲方账户汇入合同款的10%为履约保证金，乙方将标的货物送至甲方指定的地点进行安装调试，经过甲方验收后，履约保证金自动转为质保金，质保金按照中标供应商承诺的质保年限使用正常后退还。

4.3**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合同签订后以甲方约定为准。**

5、供货期及供货期延误

5.1签订合同生效后，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完成相应的工作。

5.2因以下原因造成供货期延误，经买方审批，成果提交期相应顺延：

5.2.1不可抗力；

5.2.2合同条款中约定或买方同意供货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卖方在延误情况发生之日起2天内，就延误的供货期以书面形式向买方提出报告。买方在收到报告之日起2天内予以确认，逾期不予确认也不提出修改意见，视为同意顺延当次服务及成果时限。

6、技术资料

6.1卖方应准备与运维服务要求相符的相关纸质材料，并于合同约定的时限内送（或寄）至买方。正式运维材料应不少于一式二份。

7、卖方人员

7.1卖方应委派有资质和经验的技术人员进行本项目的运维工作。相关指控措施须符合技术规范和有关标准的要求。

7.2如果买方认为卖方派遣的执行本项目的有关人员不称职，将有权要求卖方更换，卖方对于买方的此类要求应予以满足。

7.3运维期间更换的配件、耗材、零部件必须是主机设备同品牌原装产品。

8、侵权和保密

8.1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其提供的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以及在接受其提供的任何一项或部分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有关知识产权的侵权指控及停止使用合同货物或接受服务的损害。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单位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8.2买卖双方均有义务对对方提供的非公开发表的有关技术资料和文件加以保密，必须提供给第三方时，应事先征得对方的同意，且在与第三方的合同中也应规定相应的保密条款。

8.3没有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卖方不得将由买方或其代表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卖方履行本合同的雇员以外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的雇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仅限于履行合同必须的范围。

8.4除了合同本身以外，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所有资料为买方的财产。如果买方有要求，卖方应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文件（包括全部复印件）交还给买方。

8.5买方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8.6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卖方采用自有知识成果，买方使用该知识成果后，卖方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买方享有永久使用权。

9、违约责任

9.1卖方逾期交付合同货物的，卖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天千分之六向买方支付违约金，由买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买方可单方解除本合同。卖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买方单方解除合同的，卖方应向买方支付合同价款5%的违约金，如造成买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卖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9.2由于卖方原因造成所交合同货物、品牌、型号、规格、质量等不符合同规定的，由卖方负责包换，承担调换而支付的实际费用并按本合同约定承担逾期违约金。卖方不能调换的或调换后仍不符合本合同规定而无法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的，买方有权退货，卖方承担退货所支付的实际费用并将买方支付的全部货款返还买方，此外，卖方还应承担不能交货及影响供货期的违约责任。

9.3如果卖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验收资料，视为卖方违约并承担违约责任，向买方支付合同价款百分之十（10%）的违约金。

10、不可抗力

10.1买卖双方任一方由于受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履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其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件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以及其他双方商定的事件。但不包括违约或疏忽。

11.2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如电报、传真或电传）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并于事件发生后14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除对方书面另行要求外，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

11.3如果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45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1.4如果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不应承担违约责任。

12、税费

12.1根据国家现行税法规定对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包括按税法规定应由买方承担的税费，均已包括在合同总价款之中，买方不再与卖方另行结算税费。

13、争端的解决

13.1买卖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当事人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向塔城市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13.2相关责任：

(1)除双方另行协商并达成一致外，因诉讼导致合同履约延误应按下列原则处理：

1)如最终判定结果为买方过错，则交货期或完供货期限相应延长；

2)如最终判定结果为卖方过错，则交货期或完供货期限不予延长；

3)如最终判定结果为双方均有过错，则应根据双方过错的大小，适当延长交货期（最长不超过实际延误的时间）。

13.3在双方之间的争议尚未解决之前，如买方以书面形式坚持要求卖方按其意见行事，则卖方应按买方的意见执行，但由此产生的一切不良后果和责任均应有卖方承担。但卖方不能因此而故意采取可能导致不良后果的行为。

14、违约终止合同

14.1在买方对卖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买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合同货物。

(2)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任何义务。

14.2如果买方根据上述第19.1条的规定，终止了部分或全部合同，卖方除应退还终止的部分或全部货款外，还应按本合同第15.1条的规定承担不能交货的违约责任。同时，卖方仍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4.3在终止合同后，买方有权按下面方式对卖方进行处置；

(1)赔偿设备、材料损失和因卖方违约而造成的供货期延期的损失；

(2)卖方退场，并向买方赔偿因卖方违约而造成的供货期延期的损失，以及买方更换新单位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3）因本协议纠纷之诉讼，由违约方承担守约方因此而支付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担保费、咨询费、取证费、公证费、执行费等相关费用。

15、当卖方破产或丧失清偿能力，买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该终止合同的行为将不损害或影响买方在本合同项下已经或将要采取的任何其他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16、合同修改

16.1欲对合同条款作出任何改动，均须由买卖双方签署书面的合同修改书。

16.2 卖方的书面承诺被买方接受后视作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转让和分包

17.1本项目不允许以任何形式的转让和分包。

18、适用法律

18.1本合同的适用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和地方法规。

19、适用语言和计量单位

19.1本合同的适用语言为中文，所有与本合同有关的来往函件、通知及其他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9.2卖方可以提交用其他语言(原文)打印的资料，但必须翻译成中文，当原文和译文(中文)之间存有差异和/或矛盾时，以中文为准。

19.3除“项目采购需求”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国家标准规定法定计量单位。

20、通知

20.1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以书面或电报、电传或传真的形式发送，而另一方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0.2通知以送到日期或通知书的生效日期为生效日期，两者中以晚的一个日期为准。

21、合同文件及资料的使用

21.1除了卖方执行合同人员外，在未经买方同意的情况下，卖方不得将合同、合同中规定、规格、计划、或卖方为上述内容向买方提供的资料透露给任何人。卖方须在对外保密的前提下，对其工作人员提供有关情况，所提供情况仅限于执行合同必不可少的范围内。

21.2除非执行合同需要，在事先未得到买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卖方不得使用第22.1款所列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21.3除合同本身以外列明的所有资料始终为买方财产，若买方要求，卖方应于其合同义务履行完毕后将这些资料（包括所有副本）退还买方。

22、合同生效及其它

22.1合同一式肆份，买卖双方各执贰份；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法人公章后生效。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

1、商务经济文件（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投标函

（3）投标报价一览表

（4）分项明细报价表

（5）备品、备件清单

（6）商务条款偏离表

（7）售后服务方案

（8）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班子成员

（9）资格文件

2、技术文件（1）技术参数、功能偏离表

（2）技术方案

（3）供货计划

（4）施工方案

（5）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内容

**正本/副本**

塔城地区公安局交警支队监管指挥中心改扩建项目（施工）（二次）

投 标 文 件

招标文件编号：GJGC2022-GC002（2）

投标单位：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附件一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 的法定代表人 （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 （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 就 项目进行投标及合同的执行和完成，并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生效于 年 月 日至 月 日止，特此声明。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

授权单位（盖章）：

授权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二 投标函**

投标函（格式）

致：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公安局

根据塔城地区公安局交警支队监管指挥中心改扩建项目（施工）（二次）招标文件（项目编号GJGC2022-GC002（2）），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并充分研究贵方的招标文件后，我方提出以下承诺：

l、愿意按照招标文件的一切要求，提供以上设备，同时负责运输、包装、运杂保险、装卸、安装、培训、售后服务等，总价格及明细见《投标报价一览表》。

2、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严格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供货义务。并免费提供 3 年的系统售后维护服务。

3、投标单位已详细阅读并理解了招标文件的全部，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本招标文件的有效期限为开标后 90 天。

5、我们愿意提供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6、我们认为你们有权决定中标投标单位，还认为你们有权接受或拒绝所有的投标单位成交。

7、我方愿意遵守招标文件中所列的收费标准。

8、我方充分考虑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给项目带来的商业风险及各类可能发生的不良影响，如果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我们的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

9、投标单位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的约定。

10、我方在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承诺在开标后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11、我们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 元的招标保证金。

12、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

投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三 投标报价一览表**

**投标报价一览表**

投标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元**

|  |
| --- |
| 投标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元  小写：￥ 元 |
| 交货完工期： |
| 质量标准：合格 |
| 系统售后维护服务： |

投标单位：（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表单独封装一份，单独提交供唱标时使用**

**附件四 明细报价表（对照需求清单自行填写）**

**明细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 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投标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注：上述报价包含一切由供方承担的费用；

**附件五 备品、备件清单**

**备品、备件清单**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备品、备件名称 | 规格、型号 | 生产厂家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单位代表签字：

日期：20 年　 月　 日

**附件六 商务条款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  条目号 |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注：1、与招标文件要求逐条对应填写。

2、表格形式可做适当调整但不得增减实质内容

投标单位法人或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投标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七 售后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售后服务措施

2、售后服务承诺

3、保换方案及保障措施

4、售后现场技术服务响应时间及响应措施

5、培训方案等

**附件八 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班子成员（格式自拟）**

**附件九 资格文件**

1、企业简介

2、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资质证书

4、近三年（2019、202、2021）审计报告

5、投标保证金收据

6、“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网页截图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其他材料（如有）

**附件十 技术参数、功能偏离表**

**技术参数、功能偏离表**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规  格条目号 | 采购规格 | 响应规格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

注：1、与招标文件要求逐条对应填写

1. 表格形式可做适当调整但不得增减实质内容

3、重要指标项如有正偏离，后附证明材料

投标单位法人或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投标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十一 技术方案（格式自拟）**

1、所投产品详述

2、对所投产品进行分析

**附件十二 供货计划（格式自拟）**

**附件十三 施工方案（格式自拟）**

**附件十四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内容（格式自拟）**

**第六章** **评标标准**

一、前言

1.1为保证招标“公开、公平、公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结合本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实行评标的规范化、标准化、科学化。

1.2 本评标办法仅适用于本次招标。

1.3本评标办法的解释和修订权属国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评标依据

2.1 评标工作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以及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法令、法规。

2.2 评标依据是招标文件及其补充通知、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及本评标办法。

三、评标机构

3.1 评标委员会

由招标人负责组建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招标的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人数为5人以上单数，分别由业主代表、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数量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主要是：

（l）根据评标标准和办法及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认真评审和比较，并对评标结果签字确认。

（2）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推荐排序的中标候选人1－3名。

四、评审程序

4.1 评审的依据：招标文件。

4.2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4.3 评审程序：

成立评标委员会→初步评审（符合性审查）→错误性修正→详细评审（商务、技术部分评审）→推荐中标候选人→完成评标报告

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方可进入下一环节的评审。

五、初步评审

5.1 评审小组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应当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按上述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确认的，则其投标无效。

5.2 采购方不接受不符合国家有关部门相关规定的投标报价或优惠方案。

5.3 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小组发现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该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

5.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5.5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6 评审小组应当审查每一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未能在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其投标将被否决。

5.7 投标人不得误导、干扰采购方的评审活动，否则将废除其投标。

5.8 评审小组根据上述规定否决不合格投标，因有效投标不足本次评审办法规定数量而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性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将作流标处理。

初步评审的标准详见附表2。

六、投标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

6.1 投标文件中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评审小组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

a.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b.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c.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d.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6.2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如有），评审小组应当否决其投标。

6.3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确认的，则其投标无效。

七、详细评审

7.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审小组应当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审标准和方法，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后，由评审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7.2 评标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评标小组应当告知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

7.3 根据综合评分法完成评审工作后，评审小组应当向招标人递交书面评审报告。

7.4 评审和定标一般应当在开标后7个工作日内完成，项目金额较大、技术较为复杂等特殊项目的评审工作应当在30个工作日内完成。不能在开标后30个工作日内完成评审和定标的，招标人应当提前3天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应当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修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容。

7.5评审因素及标准(详见评分细则)

评审因素：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

（1）商务技术部分80分；

（2）投标报价部分20分。

计算各项分值时，按四舍五入的原则，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八、投标报价

8.1投标人的投标标报价得分计算说明：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本项目的价格权值为20%。

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投标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符合政府采购优先（节约能源、保护环境）采购政策及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的，其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打分。若投标人和小微企业的产品/服务制造商有一家符合小微企业条件，并且提供了《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声明函附件（须说明投标人和产品/服务制造商的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相关情况）的，则其评标价=投标人报价中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服务的价格部分×（100%-6%）+投标人报价中不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服务的价格部分；否则，其评标价=投标人报价。

8.2评审小组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算数平均价60%，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九、综合得分

综合得分=商务技术部分得分+ 投标报价部分得分

**附表1：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标准 |
| 1 | 法定代表人的法定代表人证明原件或授权代表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
| 2 | 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原件或授权代表本人身份证原件； |
| 3 | 企业营业执照原件或公证件； |
| 4 |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原件； |
| 5 | 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或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原件或公证件。 |

注：1、以上审查项目中，须提交原件审查，资格审查时以原件为准。

2、如果资格评审中有一项不满足审查标准的，监督人将认定该投标人不通过资格审查，不得进入下一阶段评审。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附表2：初步评审-符合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内容 | 评审意见 | |
| 是 | 否 |
| 1 | 凡招标文件中要求盖章或签字处，是否按要求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 |  |  |
| 2 |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无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  |
| 3 | 投标文件提交的份数及装订，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  |  |
| 4 |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形式、时效和内容提供了投标担保。 |  |  |
| 5 | 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等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 |  |  |
| 6 | 投标文件所提供的清单必须与招标文件提供的相一致。 |  |  |
| 7 | 一份投标文件应只有一个投标报价，在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情况下，未提交选择性的报价。 |  |  |
| 8 |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未超出最高投标限价。 |  |  |
| 9 | 投标文件载明的质保期期限未低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  |  |
| 10 | 投标人未提出不同的验收、计量、支付办法。 |  |  |
| 11 | 投标文件未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  |
| 12 | 未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报价，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的。 |  |  |
| 13 |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  |
|  | 结论 |  |  |

说明：

（1）上述各项中用“√”表示通过，“×”表示不通过；

（2）上述各项中如有一项为“×”，则结论为“×”，表示该投标文件中存在重大偏差，不能通过初步评审；评委对某一分项评审认为不合格时，必须要写明原因。

（3）投标文件最终合格与否，以所有评委的评审意见中少数服从多数为原则定论。

（4）投标人请认真阅读和理解上述内容，避免投标文件中有违背上述审查标准之一的情况发生而造成投标被否决。

详细评审

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经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从而进一步确定投标的实质响应性和投标单位的履约能力。

**附表3：详细评审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 | 评分方法 |
| 1 | **报价得分**  **20分** | 报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为满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100  备注：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 2 | **属于中小企业评审优惠内容及价格扣除幅度**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文件的规定，属于中小企业评审优惠内容及幅度如下：  （一）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项目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③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二）价格扣除办法：  ①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或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分的评审。  （三）小型和微型企业适用价格扣除办法时应提供的相关资料：  ①、《中小企业声明函》；  ②、提供供应商工商行政登记所在地管理部门出具的小微企业证明文件；  ③、提供所代理产品生产厂家的属地主管部门出具的小微企业证明文件； |

**商务技术部分评审（80分）**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评审内容 | 分值（分） | 评分标准 |
| 商务部分（24.5分） | 企业业绩 | 6 | 投标人自2019年1月1日（时间以竣工报告日期为准）以来完成过一个单项合同金额人民币500万元及以上的类似业绩，每提供一项得3分，最多得6分。（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和合同书和发票，三项提供齐全视为完整业绩，不满足的不得分。同一分标段的项目只认可为一个业绩。） |
| 标函质量 | 1.5 |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的内容要求，没有遗漏，叙述较为清晰，数据基本详实，资料简单的投标文件得0.5分；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的内容要求，没有遗漏，叙述清晰，数据详实，资料充盈的得1分；投标文件章节编排有序，体系完整，归类汇总合理，易读易懂，说服力强的得1.5分。 |
| 政策功能（非强制节能环保产品） | 2 | 投标人所投采购一览表所列货物如属于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类别，须按照《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要求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每项加1分，最高2分。 |
| 售后服务 | 5 | 售后服务方案评价： 1、有优质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故障处理流程、故障响应时间、节假日保障服务等、零配件的供应方案和应急预案及突发事件处理方案，维保计划详细可行得5-3分； 2、有售后服务方案但不全，零配件的供应方案、维保计划一般得2-1分； 3、没有完整的售后服务方案和零配件的供应方案，维保计划较差的不得分。 |
| 6 | 供应商在塔城地区配备专业的技术服务队伍，人员不少于4人（需提本地服务人员名单及6个月缴纳社保的有效证明)得3分。每多提供一人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本项最低分0分，最高分6分。 |
| 系统售后维护服务 | 2 | 满足系统售后维护服务3年得1分，每增加一年加0.5分，最高得2分。 |
| 履约期限 | 2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履约期限得1分，每提前5天得0.5分，最高分2分。 |
| 技术部分（55.5分） | 技术指标 | 40.5 | 投标人所投产品参数应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为保证产品质量，▲代表关键指标要求，共81项每项0.5分，投标人需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不满足该指标要求或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不得分，提供一项得0.5分最高40.5分。 |
| 技术方案 | 15 | 根据投标文件中设计及实施方案科学合理性、整体性、可靠性、先进性、兼容性、可维护性、机房布置图纸符合现场需求以及是否能够达到用户要求，合理进行综合评价。 第一档：设计及实施方案设计科学合理，完全能够达到用户要求，且方案整体性、可靠性、先进性、兼容性、可维护性完全满足要求，机房布局图纸完善详实得10-15分； 第二档：设计及实施方案较为合理，有机房布局图，基本达到用户要求得4-9分 第三档：设计及实施方案一般，没有机房布局图，得0-3分。 |